



目 录

学校安全工作制度	1
学校安全工作责任和事故责任追究制度	2
安全检查制度	3
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制度	5
安全巡查、检查制度	6
学生安全管理制度	7
关于严肃校规校纪、净化校园环境的有关规定	8
关于严禁学生将手机等电子产品带入校园的有关规定	9
关于开展摸排校园欺凌行为的有关规定	10
关于排队上课、放学的有关规定	11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13
重点时段安全管理制度	14
重点要害部位安全管理制度	15
用水、用电、用气安全管理制度	16
校园安全工作和事故报告制度	16
安全稳定工作报告制度	17
安全形势研判制度	18
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20
安全保障制度	20
安全投入保障制度	22
安全档案管理制度	22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3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办法	31
教学楼应急疏散演习方案	32
宿舍楼应急疏散演练方案	35
机电实训中心紧急疏散预案	40
机械实训中心模拟火灾疏散演练预案	43
信息实训中心模拟火灾疏散演练预案	44
综合实训中心模拟火灾疏散演练预案	46
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先进部门考核办法	49
学校安全工作奖惩和责任追究制度	51
学生校外集体活动申报审批制度	52
学生校内安全实习管理规定	53
义务消防组织机构	54
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55
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制度	56
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56
岗位安全防火责任制	57
志愿消防队的组织管理制度	58
防火巡查制度	58
防火检查制度	59
火灾隐患整改制度	59



安全疏散设施管理制度	60
消防设施、器材维护管理制度	60
微型消防站建设管理制度	61
消防控制室管理制度	61
图书馆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62
门口保安岗位责任制	64
校园保安岗位责任制	66
监控室值班登记制度	67
监控系统使用管理制度	67
发现案件线索登记存档制度	67
设备维修登记制度	68
关于加强学校周边治理的有关规定	68
北大门、教学楼门禁制度	69
自行车和电动车管理办法	69
网络运行管理制度	70
计算机网络安全保密管理规定	73
电视台、公共视听大屏节目播放制度	74
班级多媒体使用管理制度	75



学校安全工作制度

为确保学校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行，确保师生人身财产安全，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安全工作制度。

一、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

- (一) 各部门严格落实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制度，全面排查、消除隐患。
- (二) 每月自查一次，发现隐患及时整改，无力整改的立即报告主管领导。
- (三) 扎实开展双控机制建设，完成安全网格化管理平台巡查上报工作。

二、加强安全防火工作

(一) 学校每学期都要与全校各处室系签订安全防火责任书。各处室系本着“谁主管、谁负责”的工作原则，分别制定本处室系的防火制度。

(二) 安排专人负责定期（学生在校期间每天一次；放假时间每周一次）开展消防器材检查，填写检查记录。

(三) 严禁私拉乱接电线。办公室内不得使用电炉子、电暖风、电座垫、电动车充电器等；教室、宿舍内不得使用电水壶、热水器、手机充电器等。对师生员工经常开展安全防火教育。

(四) 每学期初、学期末，学校领导都要会同电工全面检查电源线路一次，发现老化、打火、脱位等情况及时更换或整改；平时也要注意观察，发现异常，立即处理。

(五) 加强配电室、热水房、食堂等用电作业区与宿舍电闸开关的管理，全方位地避免电火事故的发生。

(六) 确保消防器材全部到位，随时备用，准确无误。

三、加强安全教育

(一) 各部门要严格落实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切实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

(二) 学校利用校园广播、电子屏、大屏幕、微信平台等形式加强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

(三) 各班要利用安全课（每两周一次）和主题班会，加强学生防火、防溺水、防欺凌、防交通事故、防自然灾害等校园安全方面的教育。

(四) 班主任要完成《安全教育平台》授课任务，并监督学生认真学习《安全教育平台》内容，完成作业，安全教育平台完成情况纳入文明班考核。

四、加强餐饮管理



(一) 加强食堂的管理。做到餐具使用一次消毒一次；地面经常冲洗，保持室内无灰尘；生熟食品隔离储存；米库无鼠；餐具在消毒柜内放置；工作人员持健康证上岗，规范操作；要穿工作服、戴工作帽、经常剪指甲、洗澡、洗衣服，确保全身整洁。

(二) 加强饮用水管理。定期检测，确保饮用水达到国家标准，避免水污染的侵害。

五、严禁学生野浴

每年暑假前后，都要提示学生，严禁到池塘、大河、水库野浴，游泳做到“六不准”，避免溺水事故的发生。

六、加强安全用电工作

(一) 加强学生用电常识与安全教育，特别在电工、电气焊等实习过程中，要求学生发现用电问题，立即报告教师处理，不得自行解决。

(二) 各处电闸、开关都设有保护装置，由专人负责，其他任何人不得随意开启或破坏。

(三) 如需临时拉线，必须找电工全程处理，其他人不得随便乱拉乱扯。

七、加强封闭式管理

(一) 严肃学生请假制度，履行请假手续。禁止私自离校或夜不归宿。

(二) 严格落实门禁制度，充分发挥门卫和安保人员的功能，强化全方位全天候封闭式管理，杜绝学生与社会闲散人员的接触，以避免意外矛盾和事故的发生。

上列制度，全校师生员工都必须认真遵守，不得违反。

学校安全工作责任和事故责任追究制度



第一条：为了保护学校师生员工有一个安全的校园环境和督促学校各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自己的安全管理职责，特制定本责任追究制度。

第二条：本制度适用于发生在学校的（包括学校组织的师生在校外活动）有责安全事故。

第三条：校长为学校安全第一责任人，分管副校长为具体管理责任人。学校发生有责安全事故，除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外，上述校长、副校长负有领导责任，将视责任性质予以追究。

第四条：分管校长与校长、部门主任与分管校长、教职工与部门主任，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

第五条：学校发生安全事故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有责安全事故，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1. 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或制度落实不力的；
2. 从业人员未按规定持有效上岗证或存在影响安全工作的病症的；
3. 未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管理法规或行政管理部门规定的；
4. 对管理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未按要求时限进行整改的；
5. 未有效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调查或保留现场的；
6. 发生事故瞒报、迟报或未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致使事态扩大的；
7. 存在其他与事故发生直接有关的失职行为的。

第六条：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后，学校将对事故的预防、发生和处置等全过程进行分析，对有责事故将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形式为行政处分。触犯法律的由司法机关追究有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安全检查制度



为加强校园安全工作，防患于未然，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保证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特制定安全检查制度：

一、每学期前后：对校园内各部门进行一次安全大检查，检查重点包括：教学楼、办公室、财务室、宿舍楼、实习实训楼、计算机信息中心、图书馆、库房和食堂等。发现消防或治安等安全隐患及时上报、整改，整改结果后勤处存档。重点部位在放假前贴好封条。

二、每年的五一、十一和元旦前进行一次安全大检查，检查的重点包括：教学楼，财务室、实习实训楼、计算机信息中心、宿舍楼等。要求各部门能断电的一定拉闸断电，放假前认真检查门窗是否关好、锁好。

三、每年的冬季供暖前检查取暖设备是否损坏，中央空调是否通风、通气，确保设备的使用安全。

四、每月进行一次消防安全专项大检查，检查重点包括：宿舍楼、教学楼、办公室、实习实训楼、培训楼、机房、食堂和图书馆等，检查后要向存在隐患的部门下达隐患通知，并立即整改，消除隐患。

五、安全检查由各处、室、系安全管理责任人负责。



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制度

一、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制度是学校对存在的安全隐患或安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的安全管理制度，各部门必须无条件服从。

二、落实排查。各部门要按照上级和学校要求，结合各自实际，定期或不定期对本部门辖区、重点部位安全隐患进行认真排查，并做好排查记录备案。

三、认真登记。严格落实责任制，做到“谁主管、谁负责、谁排查、谁签字”。建立重大隐患登记制度，对事故隐患的具体情况，可能造成的后果，整改措施要书面材料详细登记备案。

四、及时报告。各部门对检查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及时向主管领导报告，重大隐患要逐级上报。

五、限期整改。对检查中发现的事故隐患，检查组要向责任部门下达整改通知书，责任部门要指定专人，配合后勤处制定有效的整改措施并认真落实，整改结果书面材料向主管领导报告，后勤处存档备案。

六、制定预案，动态管理。对于重要环节要采取预防事故发生和事态蔓延的安全措施，制定重大事故或重大险情应急救援预案，做到有备无患。

七、各部门要按学校安全检查制度认真开展学校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对所辖范围的用房及附属设施进行全面排查，对发现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及时上报后勤处，由专人负责与后勤处配合整改，严堵漏洞，消除安全隐患，整改结果由后勤处验收、签字、存档。

八、后勤处对重大安全隐患应立即排除，无条件排除的应设立警戒线或警示牌。制订完善的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责任人，确定整改时限，整改完成后形成书面材料向校长汇报，后勤处存档。

九、各部门严格落实双控机制建设，每天完成安全网格化管理平台巡查录入工作。

十、责任追究

（一）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纳入年度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先进部门考核。

（二）对于未及时确定隐患排查人员的，未建立事故排查整改制度和应急救援预案的，将给予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

（三）因事故隐患排查不认真、报告不及时、整改不到位造成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的，将严格追究部门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安全巡查、检查制度

一、学校开展日常性安全检查，特别是在重大节日以及开学、放假前进行安全大检查，每月集中进行安全排查一次。

二、学校所有教职工在每天工作中和下班前，都应注意安全问题，例行必要的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隐患要及时向学校相关部门报告。

三、学校安全检查由主管领导负责，保卫部门组织，各处室系负责人具体落实，必要时会同各有关部门负责人共同进行检查。

四、检查时由安全保卫部门做检查记录，检查结果和整改决定经各参加人员签字后备案。

五、检查内容：

（一）各部门制定的安全措施及执行情况。

（二）各部门安全管理上有无漏洞及安全隐患。

（三）部门责任人对治安保卫条例的执行落实情况。

（四）需要整改的部位和项目。如：定期检查消防设施，重点要害部位视频监控等。

六、整改落实办法、采用当天检查、当场定案，提出整改意见，限期整改。

七、学校安全保卫及保安实行每天 24 小时值班巡逻检查制度。

八、安全保卫人员在每天值班巡逻时，要监督校园门卫工作情况，严格要求夜班执勤人员加强校内巡逻，认真做好巡逻记录。

九、执勤巡逻时发现问题要迅速逐级上报，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发生严重后果。

十、凡因安全巡查制度不落实而发生安全问题，学校将根据情况追究当事人和主要领导的责任。



学生安全管理制度

为确保学生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消除校园安全隐患，打造平安校园，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学生安全管理制度。

一、学生必须接受学校安全教育，提高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严格遵守学校各项安全管理制度。

二、不准携带火种、管制刀具和有毒有害化学药品进入校园。

三、不准攀爬围墙、栏杆、阳台、建筑物顶层等有危险的地方。

四、教室、走廊等教学场所严禁追逐嬉闹，不得向窗外抛扔任何杂物，防止砸伤他人和影响校园环境卫生。

五、上下楼梯靠右行，轻步上楼慢步下楼，不得拥挤，上下楼梯如遇突然停电，不得起哄、推搡，严防挤压、踩踏等事故发生。

六、建议家长为子女办理学生意外伤害保险。

七、患有不宜进行剧烈活动疾病的学生，应事先如实向班主任提出书面申请，学生处备案并书面通知有关任课教师，该生可免参加剧烈活动。

八、在校期间，学生如有身体不适，应及时向老师报告，防止延误治疗时机。

九、学生遭遇挫折或烦恼，而自身又无法排除时，应及时告诉家长或向班主任、学校心理咨询师咨询，调整好心态，防止意外发生。

十、按时到校、离校，自觉遵守交通法规，防止交通事故发生。

十一、参加学校组织的集体活动时，应遵守纪律、听从指挥，严禁擅自离队。

十二、提高食品卫生安全意识，不买“三无”食品或路边摊贩卖的食品。

十三、体育课、实训课、实验课等，应严格遵守课堂纪律和操作规程，听从老师指挥，防止事故发生。

十四、不得站在高处擦教室、宿舍、实训车间等场所的窗户玻璃。

十五、遵守用电、用火规定，不得触碰校内任何带电电气设备。

十六、当与他人发生矛盾时，应及时告诉家长或老师，防止矛盾激化引发事端。

十七、不与社会上不法人员或其他闲散人员来往，不与陌生人交往。在校期间，不随便走出校门，遇有急事应向班主任请假，不跟陌生人或其他不熟悉的人离开学校。

十八、牢记下列几个重要电话：火警 119，公安报警 110，医疗急救 120，紧急情况下打电话求助。



关于严肃校规校纪、净化校园环境的有关规定

为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保障教育、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建立良好的校风、学风，净化校园环境，创建文明校园。依据上级有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经学校研究，在学生校规校纪方面做以下六项规定，望全体教师加强对学生的教育、管理、引导，严格执行，全体同学自觉遵守。

一、学生请假必须家长到校履行正常请假手续，详细填写请假条并签字，向门卫出示假条，方可离校。住校生三餐时间禁止外出。

二、仪容仪表必须符合中职生身份：不烫发、不染发，男生不留长发、怪发，不留长指甲、不染指甲，不穿奇装异服，不佩戴首饰，不化妆，不纹身等。对不符合学校要求的，勒令限期整改，拒不整改的勒令退学。

三、离家 15 华里以上的学生应该住校，凡不住校的，家长到校说明情况并签字，禁止学生自行租房或在公寓居住，一经发现，勒令退学。

四、在校园内违规使用手机的，第一次发现，手机家长取回，文明班积分减 3 分，给予学生留校察看处分；第二次发现，文明班积分减 5 分，给予学生劝退处分。

五、在校园内吸烟的，第一次：减 3 分，警告处分；第二次：减 5 分，留校察看处分；第三次：劝退处分，不准予毕业。

六、设置八条违纪高压线，凡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一经发现核实，将给予劝退处分：校园欺凌、勒索财物的；勾引校外人员寻衅滋事的；私自离校、夜不归宿的；男女生超常接触的；受公安机关处理的；经常违纪、屡教不改的；携带管制刀具等违禁品进入校园的；仪容仪表不符合学校要求，拒不整改的。



关于严禁学生将手机等电子产品带入校园的有关规定

为落实国家、省、市文件要求，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给学生营造健康、纯净、文明、向上的成长环境，消除手机等电子产品给学生身心健康带来不利影响和潜在危害，保障学生正常的学习和生活秩序，保护学生身心健康，

学校按照 2018 年 8 月 30 日教育部、国家卫健委等八部门联合发布要求，特制定本规定，请全体同学自觉遵照执行。

一、严禁学生将手机、平板电脑、游戏机、MP3、MP4 等电子产品带入校园。

二、凡无视规定，仍将手机等电子产品带进校园的，不论使用与否，第一次发现，手机家长取回，文明班积分减 3 分，给予学生留校察看处分；第二次发现，文明班积分减 5 分，给予学生劝退处分。

三、如因使用电子产品引发爆燃、火灾、触电等事故，造成人身伤害、公物损坏的，除赔偿损失外，要追究责任，严重者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四、学生如需联系家长等与外界通讯，可通过学生处、工程系、宿管科等办公电话免费联系；家长如需联系学生，可通过班级家长微信群、班主任手机、座机等方式，学校将及时通知学生。

自动化：5352626

机 电：5352620

装备制造：5352636

信 息：5352638

冶 金：5352633

学 生 处：5352665

宿管科（男）5352629

宿管科（女）5352671

五、此规定自 2019 年 5 月 13 日起执行。



关于开展摸排校园欺凌行为的有关规定

为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加强预防校园欺凌工作，严肃校规校纪，净化校园环境，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发展和生命财产安全，推进我校依法治校、平安迁职建设进程，依据上级文件精神，经学校研究决定，特制定关于开展摸排校园欺凌行为的有关规定。

一、各系、各班开学初组织召开“防校园欺凌”专题会议。分析校园内、外欺凌各种现象教会学生采取正确的方法、措施处理问题，敢于揭发检举，提高师生自我防范意识。

二、摸排形式分集中摸排和平时摸排。

（一）集中摸排由学校统一组织，每学期两次，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平时摸排由班主任组织本班学生实名举报欺凌行为。（举报给班主任或办公楼一楼举报箱）

（三）要求情况属实、具体、详细。禁止谎报，一经发现，将给予学籍处分。

三、班主任统计学生举报情况，并做好本班有欺凌行为学生的批评教育转化工作，做好记录，将结果上报工程系。

四、系主任助理统计好工程系举报情况，并做好工程系有欺凌行为学生的批评教育工作，做好记录，将结果上报学生处。

五、学生处统一汇总、存档，对重点问题、重点学生要进行核实、谈话，并约谈家长。问题严重学生、社会人员，尤其是对举报学生进行打击报复的，学校将严肃处理，并报市教育局备案或公安机关处理。

六、学校对举报人严格保密。

七、校园欺凌行为表现：肢体欺凌、言语欺凌、社交欺凌、网络欺凌。如：殴打、推撞、辱骂、侮辱、嘲笑等，强迫同学洗衣服、买饭、打水等，借钱、借物、借用饭卡不归还等，在网络发表对受害者不利的网络言论、曝光隐私以及对受害者的照片进行恶搞等，以及强迫同学做违反本人意愿的其他行为。



关于排队上课、放学的有关规定

为提高学生文明素养，培养良好习惯，保障学生安全，展示德育亮点，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经学校研究决定：就排队上课、放学、就餐等有关事项做以下规定，望有关处室、教师高度重视，严格落实，全体同学自觉遵守。

本规定适用于各工程系、所有班级，全体同学。

各班要安排班干部专人负责排队及维持纪律，佩戴绶带。

各工程系要按就近、按楼层、按时间、按路线合理制定方案，安排教师和学生会值班。

上机课、实习课、体育课、集会等需到教学楼以外上课或参加其他活动的班级，要排队到达指定地点。

下课铃响后，各班从教室到楼道边走边排成两路纵队，跑校生在本班后面，排队到停车处或校门口外，住校生沿青春大道两侧排队到餐厅就餐。禁止中途停留、解散或聚堆儿等待同学。

实行两周轮换制。

一、机电和装备先下课时：

（一）早餐：

机电、装备早操跑小圈，提前用餐——信息用餐——自动化、冶金跑大圈最后用餐。

（二）中午、下午、晚自习放学：

装备提前 15 分钟 机电、信息提前 10 分钟

冶金提前 5 分钟 自动化正点放学

（三）周末离校：

装备提前 10 分钟 信息提前 10 分钟

机电提前 5 分钟 冶金提前 5 分钟 自动化正点放学

二、自动化、冶金、信息先下课时：

（一）早餐：

自动化、冶金早操跑小圈，提前用餐——信息用餐——机电、装备跑大圈最后用餐。

（二）中午、下午、晚自习放学：



自动化提前 15 分钟 冶金、信息提前 10 分钟

机电提前 5 分钟 装备正点放学

(三) 周末离校:

自动化提前 10 分钟 冶金提前 10 分钟

信息提前 5 分钟 机电提前 5 分钟 装备正点放学

三、如遇有班级重叠时，后面的班级要主动停下，跟随前面班级队尾行进，周末离校学生不要在校门口聚集，到指定地点解散；跑校生负责教室卫生，放学 10 分钟后离校；班主任负责护送本班学生，工程系组织签到；校办公室安排值班教师，组织学生安全、有序、文明离校。

四、周末离校路线:

教学 A 楼：走 A 楼西南门，沿青春大道东侧——大门口——（东）非机动车道——九江大厦门口；

教学 B 楼：走西门，沿青春大道中间——大门口（东）——南侧第一机动车道——第一路口（丁字路口）；

教学 C 楼：走西门，沿青春大道西侧——大门口——（北）第二机动车道——（东）游泳馆十字路口。

上机、实习班级：按教学楼 C 楼路线，沿青春大道西侧疏散。

五、午休后宿舍楼实行按楼疏散（按铃声），C 楼于下午上课前 47 分钟疏散，B 楼提前 40 分钟疏散，A 楼提前 35 分钟疏散。

六、对违反此规定，不佩戴绶带的，每次减 2 分，队伍松散，说笑打闹，提前解散，执行不力的班级，视情节在文明班积分中减 1—5 分。情节恶劣的，全校通报批评并取消文明班评选资格。

七、学期末，学校将评选排队先进班级，并在周文明班积分中每班加 5 分。

八、工程系、班主任、任课教师等有关教师，要严格按照此规定落实，如发生安全事故或给学校造成恶劣影响，将追究相关教师责任。



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交通是国家进步的基础，教育是国家的百年大计。为进一步教育引导师生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创建安全、和谐、文明的校园，特制定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一、学校每学期至少对学生进行一次交通安全教育，组织全体师生观看一次遵守交通法规的录像，做到警钟长鸣。

二、每年 12 月份聘请交警校外辅导员上一堂遵守交通法规课，增强师生交通安全意识和遵守交通法规的自觉性。

三、每名师生都必须遵守交通法规，严禁骑车带人、闯红灯、逆行、三人以上并排骑车行驶等违反交通法规的行为。

四、教职工车辆必须在保卫科备案并录入学校的门禁系统，确保进、出时门禁系统自动抬杆。

五、进入校园内的车辆，务必沿环校路缓慢行驶，不得进入青春大道和教学区。

六、所有机动车辆一律停放在校园内规定的停车位，严禁乱停乱放。

七、非本单位车辆禁止进入校园。如有需要进入校园的各类车辆都必须遵循“行人优先、安全第一”的原则，在学生上下课的高峰期，应做到主动避让行人，校园内禁鸣高音喇叭。所有机动车辆在校园内的行驶速度都不得超过 5 公里/小时。

八、学生上下学期间，不驾驶机动车，不乘坐超员、超载、无手续车辆；必须乘坐合格机动车辆，确保自身生命财产安全。



重点时段安全管理制度

为切实加强我校重点部位（学生聚集场所的教学楼、食堂、宿舍、实习实训车间、校门口以及厕所等的楼梯间和通道）和重点时段（上学、放学、集会、 课间<操>、午休、晚自习后）校园安全管理工作，维护正常教学生活秩序，杜绝拥挤踩踏事故发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一、对学生集中通过的楼（通）道，必须保证出口全部开启畅通，楼（通）道中不得存在门坎及其它障碍物；雨后的积水（土）必须及时清除；栏杆安装牢固且高度符合国家建设要求；楼梯坡度及踏步高度、宽度达到标准，且有醒目标识；落实专人检查重点部位楼（通）道、过道的照明灯具并确保照明亮度，经常检修应急照明灯，确保正常使用；出口处必须安全无隐患，周边的排水沟必须加盖；及时排查安全隐患。

二、重点部位的工作人员在重点时段应对所辖部位学生集中通过时进行值守（巡查），指导学生有序通过；重点部位的工作人员发现楼（通）道内有障碍物要及时报告学校；学校带班领导在重点时段要加强对重点部位的巡视，督促检查值班情况，对不认真履行职责的，要及时予以纠正。

三、经常开展有针对性的楼（通）道安全宣传教育，培养学生遵守秩序、相互礼让的文明习惯，掌握正确通过楼（通）道的和在拥挤场所自我保护的知识，尤其是在集中通过楼（通）道和散会时，教育学生养成不得追、跑、推、搡、挤以及搞恶作剧，禁止俯身或蹲下系鞋带、拾东西的习惯；注意发挥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的作用；在学生集体活动中不得片面强调快速、整齐，活动结束后要组织学生按要求依次、慢速撤离会场，班主任要做好集会的全程监管。

四、如遇晚自习停电，参加晚自习的学生必须坐在教室的原来位置，不得喧哗、起哄或走动，辅导教师负责组织、管理好本班学生；如果是下晚自习，学生已走出教室进入楼梯间，辅导老师必需要求学生不得起哄、拥挤，要尽量靠墙或栏杆，切勿站在过道中央，上下楼梯必须靠右行，借助应急灯的灯光组织疏散学生，按低楼层向高楼层的先后顺序排队缓慢下楼，宿管科值班教师在各楼层楼梯口值守，提示学生注意安全。学生就寝之前，学校应当有负责人和教师值班、巡查。

五、结合实际，工程系要健全楼（通）道课间值班制度，学生在教学楼进行教学活动和晚自习时，应当合理安排学生疏散时间和楼道上下顺序，防止课间楼道值班出



现空档，加强放学时楼道的值班力度，同时，值班领导要加强检查督促值班执行情况，建立在特殊情况下快速反应的有效机制。

六、学生在楼（通）道“十不准”：1、不准搞文体活动或做游戏；2、不准大声喧哗，聚众起哄；3、不准扎堆，阻挡通行；4、不准追逐打闹；5、不准将身体探出栏杆或翻爬护栏、栏杆；6、不准集体跳跃或跑、跳、推、搽，开极端玩笑；7、不准滋事斗殴；8、不准推、摇、踢栏杆或护栏，破坏扶手；9、不准上楼顶；10、不准从事其它危险活动。

七、学生集中通行楼（通）道“十禁止”：1、禁止突然向前拥挤、抢先；2、禁止追逐打闹；3、禁止跑、跳、推、搽，开极端玩笑；4、禁止搭肩、挽臂；5、禁止起哄、搞恶作剧；6、禁止俯身或蹲下系鞋带，拾东西；7、禁止翻越栏杆，向下跳；8、禁止逆行；9、禁止向前（后）抛物品；10、禁止作出其它危险举动。

重点要害部位安全管理制度

为创建平安校园，强化学校安全工作管理，进一步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特制定本制度。

一、加强要害部门、部位的安全防范，配备防盗、防火设备。

二、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学校的教室、宿舍、实习实训车间、实验室、计算机房、图书室、档案室、财务室、食堂等，实行专人负责，责任到人。

三、各部门加强所辖要害部位的安全防范，严格执行学校规定，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工作，自觉遵守岗位职责，及时做好安全防范工作。任何人不得使用消防器材，不得擅自挪用、拆除消防设备。

四、加强设备的保养和维修工作，定期检查设备的安全和财物存放的数量。

五、重点要害部位严禁烟火和使用明火，电灯必须有保险装置，严禁携带易燃、易爆和危化品进入重点要害部位内。严禁非工作人员随意进入重点部门和部位。

六、学校保卫科负责对重点部门消防设施、疏散通道、电器线路铺设是否健全等进行定期巡查、检查。发现问题立即上报责任部门，责任部门及时与后勤处协商制定整改措施。

七、定期全面检查，每季度全面检查一次，遇节假日增加检查次数，发现不安全因素，及时堵塞漏洞、消除隐患。



八、学校领导对重点部位要常巡查、勤查看、细防范。发现问题应立即处理，并及时通报有关职能部门。

九、重点要害部位负责人要克服松懈麻痹思想，确保重点部位的安全。重点要害部门工作人员要做好有关保密工作，不得向无关人员泄露本部门、本部位的情况。

用水、用电、用气安全管理制度

为加强学校安全用水、用电、用气的工作，规范操作，防止相关事故的发生，确保师生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制定本制度。

一、安全使用水、电、煤气，人人有责。自觉遵守安全用水、用电、用煤气的规定，维护相关设施设备，是每一位师生员工的权利和义务。

二、水、电、煤气设施设备的安装、维修应由水、电工和煤气专业人员实施。

三、禁止在办公室、教室、实习室及其他场所私自接装水管、水龙头、电线、电器、煤气管等水、电、煤气设施设备；禁止在水管、电线、煤气管上悬挂物品；不准用手触摸灯头、插座等金属外壳。

四、对水、电、煤气设施设备定期进行检查，发生漏水、漏电、漏煤气或电路老化、损坏等现象，要及时维修和更换，保持相关设施设备的完好和有效使用。

五、教职工离开办公室、教室等场所时，要关闭电源、水龙头、煤气阀门，以防发生事故。

六、对于违规使用水、电、煤气的行为要坚决予以制止。

七、提倡节约用水、用电、用煤气，养成正确使用水、电、煤气的好习惯。

校园安全工作和事故报告制度

第一条 为了及时控制和消除发生于学校内的校园安全事故的危害，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校园安全事故”是指发生于学校之中，对在校教职员工、学生身体健康、生命安全造成不良影响，或者对学校财物造成重大损害的事故。



第三条 按照“谁主管、谁发现、谁报告”的原则上报，任何人对学校安全事故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等。

第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学校教职员工或值班人员应当发现后立即向校长报告；向急救中心报告，带班领导同时根据事故情况向市教育局、市政府相关部门报告：

1. 发生火灾等引起重大伤害事故的；
2. 发生或有明显征兆可能发生传染病暴发、流行、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的；
3. 发生或有明显先兆可能发生重大食物中毒事件的；
4. 发生致人伤亡或者可能致人伤亡的暴力伤害事件的；
5. 发生或可能发生在校师生被绑架事件的；
6. 其他造成在校师生人身伤害或者造成在校师生人身重大危险的事件。

第五条 本制度第四条范围以外的其他校园安全事故，应当于事故发生后 24 小时内向校长和市教育局进行书面报告。

第六条 发生校园安全事故后，学校应当就该事故保持与市局的密切联系，及时将事故处理情况和调查情况向市局进行汇报。

第七条 校园安全事故得到控制或者消除后 24 小时内，负责老师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校长进行全面汇报（时间、地点、人员、事件、处置、善后、整改等）。

安全稳定工作报告制度

学校的安全稳定工作是学校一切工作的基础和保障，必须坚持学校安全稳定工作上报制度：

一、校园内发生师生伤害事故，发现者应积极组织救治，一是送医务室，让医生救治；二是病情和伤情比较严重的，立即送往医院或拨打 120 急救电话；三是按学校部门管理权限逐级上报；四是主管部门领导和学校领导接到报告后，要立即赶往事



发现场，组织现场救治，一切以保证师生生命安全为重中之重，绝不可耽误救治或抢救时机，以免造成更大的损失。

二、校园内发生火灾，发现者要立即组织力量，采取一切灭火手段进行灭火。火灾危害严重时，立即报告学校值班领导，同时启动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在场最高领导要立即向 119 报警，并组织师生进行安全疏散，一切以保障师生生命安全为当务之急。

三、学校发生盗窃现象，发现者要向学校主管部门报告，由学校主管部门领导组织力量进行现场检查，同时保护好现场不被破坏和采取安全补救措施。如果盗窃案件正在发生，要立即向学校主管部门或值班领导报告，也可拨打 110 报警，配合警方抓捕犯罪人员。

四、学校发生师生食物中毒或其他群体性事件，发现者要立即向学校领导报告，学校领导接报告后，立即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采取一切措施，积极组织救治，同时注意保护现场，调查原因。

五、以上几种事件发生后，学校在积极处理的基础上，半天之内以书面或其它方式向市教育局和有关部门报告，不准瞒报、漏报或迟报。

安全形势研判制度

为进一步做好学校安全稳定形势研判工作，及时收集、分析、梳理教职员工反映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重点排查和关注特殊群体，妥善化解矛盾，消除不稳定因素，切实提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扎实有效地落实安全稳定工作各项措施，按照“以人为本、预防为主、消除隐患、妥善处置、确保平安、共建和谐”的原则，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建立安全稳定形势研判制度。

一、组织机构：



组 长：校长

常务副组长：主抓安全副校长

副组长：书记 副校长

成 员：全体中层干部

二、主要任务：

收集当前我校安全稳定形势各类信息；

分析、梳理当前我校安全稳定形势各类信息，针对教职员工反映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具体措施或建议；

明确责任部门，落实整改任务；

通报、反馈整改情况。

三、工作程序：

（一）班级层面 班主任负责所在班级学生安全稳定形势研判工作。要通过家访、与学生谈心交流等方式，重点排查和关注特殊群体学生状况，发现异常现象立刻上报系主任，并认真填报《班级情况日反馈表》。

（二）学校层面 学校要通过座谈会、问卷调查、网络舆情监控等方式，建立健全安全稳定信息收集系统，重要研判信息可视紧急程度随时上报。

1. 定期研判。学校采取例会方式进行，原则上每月召开1次，一般结合工作例会同步进行，特殊情况可临时安排会议。研判例会由学校党支部领导召集，必要时邀请其他相关人员参加会议。在集体讨论研究的基础上形成统一的研判结论和整改措施或建议。

2. 整改反馈。学校研判例会明确的任务，按照职责分工，制定具体整改计划，及时组织整改，并将整改结果反馈给学校和班级。

3. 深度研判。对研判中排查出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要做好跟踪分析，掌握教职工思想的深层次趋势和动向，把握安全稳定方面的规律性特征，并建立相应的长效工作机制。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高研判工作的质量和效果，认真研究解决突出问题。

（二）指定专人负责这项工作，及时填报相关报表，并反馈整改结果。

（三）提出研判意见，并为综合研判及时提供信息、数据等相关资料，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 安全稳定形势研判制度的落实情况，纳入年度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先进部门考核。

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为了不断提高全校师生的安全意识，掌握安全的法律、法规，使大家用法律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安全领导小组应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安全教育培训。特制定本制度：

一、安全领导小组每月组织一次安全教育、培训和业务学习，增强安全意识，提高自救能力。

二、采取安全课、板报、校园广播、电子屏、大屏幕、微信平台等各种形式加强安全知识教育，要求培训教育面达到 100%。

三、班主任要完成《安全教育平台》授课任务，并监督学生认真学习《安全教育平台》内容，完成作业，安全教育平台完成情况纳入文明班考核。

四、对全体教职工集中教育每月不得少于 2 个小时，及时传达上级有关安全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安全工作任务。

五、凡未参加各种学习教育的，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对其进行补训，同时对未参加培训的进行严肃批评教育，并按制度处理。

六、定期对参训人员进行考核，不合格人员要进行补考。

安全保障制度

安全是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秩序稳定的前提，也是社会稳定与兴旺的重要条件。安全工作重在教育、重在防范，为增强师生安全意识，提高自我防范能力，特制定本安全管理制度。

一、对教职工的规定

1. 全校教职工要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时刻把安全工作摆在第一位。
2. 班主任老师要对本班学生的安全负责，要不断地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每两周为学生上一次安全教育课，有教案、有记录，并对本班的安全情况进行总结。



3. 落实“四送活动”：放学前把注意安全的一句话送给学生；外出前把安全教育送给学生；放假前把注意安全的要求送给学生；开家长会把安全工作中好的作法送给家长。

4. 学校把安全问题与班级工作挂钩，作为评选文明班级的重要条件。对安全工作做得好的班级进行奖励，不好的要给予批评并责令改正。

5. 值班老师履职尽责，时刻注意学生的安全，监督教育学生自觉遵守校规校纪。

6. 体育工作教研室负责两操、集会、体育竞赛和体育课的安全，要给学生明确的活动范围及活动要领，不能随便解散学生；自由活动时间，体育老师要在操场里巡视，不能放任自流，对于体育课中出现的意外伤害事故，学校将追究责任人责任，并给予行政处罚。

7. 后勤处要经常对学校的场地、器械、设备等进行检查，管理好食堂、浴池和热水房，及时排除事故隐患。保卫科落实好门禁制度。学生处和工程系落实好排队放学制度。

8. 外出活动要经学校批准、教育局备案，并制定具体的活动方案、安全措施，做到外出活动领导带队，老师跟队管理，严禁私自组织外出活动。

9. 任何教师不准把学生单独留在校内，如出现问题，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二、对学生的安全规定

1. 认真学习安全知识，增强安全意识、掌握安全技能。

2. 自觉遵守排队放学制度。课间做到上下楼梯靠右边走，不追逐打闹。要做有意义的活动，值勤学生要严格监督管理。

3. 上体育课时，学生要严格按照老师的要求进行活动，并要做到：老师不让做的动作不做，老师不让去的地方不去。

4. 自觉遵守请假制度，不私自离校、不夜不归宿。

5. 放学后要求走读生立即离校回家，节假日期间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准到校，如出现问题后果自负。

6. 节家日期间，要求学生在校外不参与有危险的活动，不到危险的地方去，外出要征得家长同意，还要做到防火、防盗、防骗、防溺水、防触电、防交通事故、防自然灾害等。



安全投入保障制度

一、学校每年提取一定专项资金用作校园安全投入保障资金，用于安全设施设备的检修、更新、添置以及宣传学习资料的购买和从业人员培训教育费用等支出。

二、对学校的财产及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要及时地向商业保险公司和社保机构进行投保，以保证一切生命及财产的安全。

三、每年组织一次全体员工到县级以上医院进行健康检查，以确保员工的身体健康。

四、每年组织全体员工进行安全制度的培训，以提高安全思想意识和安全操作技能。

五、组织对新生进行肺结核筛查和身体健康体检。

安全档案管理制度

一、学校安全工作建立安全档案，并设专人管理。

二、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学校安全工作下发的文件、通知、通报、讲话、检查情况记录、整改意见、措施等必须归档备查。

三、学校制定的安全管理计划及各种安全管理制度，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和组织领导机构等材料都要装订归档。

四、学校自查安全隐患、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等材料必须及时归档。

五、对于突发安全事故，应同步介入收集相关材料归档备查。

六、学校和各部门及每一个教职员工层层签订的责任书，装订归档管理。



- 七、学校每周的安全值班记录要装订好后归档管理。
- 八、学校安全工作档案实行借还登记制度，按档案管理条例进行管理。
- 九、管理人员加强安全档案的保管，注意防盗、防火、防蛀、防潮湿、防遗火。
- 十、管理人员随时注意收集整理安全管理材料并及时归档。若发生遗漏和失误要追究管理者的责任。
- 十一、管理人员有权向安全事故处理小组提供有关方面的材料依据和被认可的证明材料。
- 十二、档案一般只限在档案室内查阅，因特殊情况确需借阅者，必须经学校分管领导同意，并办理借阅登记手续，借阅期限一般不超过 3 天。借阅人要爱护档案原件，用后及时归还。
- 十三、安全档案最少保存三年以上。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学校安全工作意见，及时、妥善地处置学校突发安全事故，建立“信息畅通、反应快捷、处置有方、责任明确”的学校突发安全事故应急机制，保障师生生命与财产安全，维护正常教学、工作和生活秩序，建设和谐校园，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创建和谐校园为宗旨，建立学校安全应急处理机制，迅速、及时、积极的开展各项处置工作，最大限度地降低损失，有效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及公私财产安全，切实维护教育稳定和社会安定。

二、组织机构：



(一) 学校成立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主管副校长

组员：各处、室、系主任

职责：全面负责指挥协调各职能小组开展工作。

(二) 应急工作办公室：

主任：学生处主任

干事：学生处干事

三、现场指挥：

工作日突发事件的指挥由校长负总责，副校长负责协调各部门统一行动。

非工作日突发事件的指挥由值班校长负责。

四、突发事件逐层报告制度：

建立健全安全应急情况报告制度，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确保安全应急情况信息报送渠道畅通、运转有序。

学校发生安全紧急情况报告程序：发现第一人或值班人员——部门主任——校长（110、120、119）——教育局、市政府。

上报时做到及时、准确、全面，不漏报、不虚报、不瞒报。报告内容为：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部门、事故的简要情况，死亡人数、受伤人数、估计直接经济损失等。

五、各类事故应急预案：

(一) 火灾事故应急预案

1. 拨打“119”电话报警，同时报告上级教育部门和市政府。

2. 采取切断电源、煤气等紧急安全措施，避免继发性危害。

3. 学校有关领导和有关部门负责人要在第一时间亲临现场组织教职员工开展救人灭

火工作，并在消防队伍到现场后，主动提供有关信息，配合消防队伍组织救人和灭火。

4. 全力组织人员疏散和自救工作，按照消防演练逃生的线路迅速疏散。配合有关医疗部门和医疗机构妥善安置伤病员。采取有效的隔离措施，防止火势蔓延。



5. 及时采取疏散人员、封锁现场、转移重要财物等必要措施，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6. 划出警戒范围，严禁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火灾现场，以免发生不必要的伤亡，为火灾后的调查起火原因提供保障。

7. 如有伤者要及时送往医院救治，如有学生受伤，要及时通知家长。解决好师生等受灾人员的安置问题。

8. 配合消防部门调查事故原因。

（二）食物中毒应急预案

1. 发现师生有类似食物中毒症状时，应迅速送学校医务室进行初诊，必要时拨打“120”电话或送医院进行救治。

2. 迅速向上级主管部门及卫生防疫部门报告。

3. 立即停止食品加工、供应活动。

4. 封存一切剩余可疑食物及原料、工具、设备，保护好中毒现场和食品留样，防止人为破坏现场，等候卫生执法部门处理。

5. 迅速排查食用致毒食物的师生名单，并检查他们的身体状况。对已确定中毒师生送医院治疗。

6. 及时通知学生家长，并做好家长和家属的安抚工作。

7. 校医务室要配合卫生行政部门，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向患者了解食物中毒的经过，可疑食品、中毒人数，并预测发展趋势。

8. 积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诊治、事故调查、处理等工作。

（三）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

1. 发现在校学生或教职工患有传染病，立即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和疾控中心。

2. 学生或教职工在校外，一旦感染新型肺炎、非典、风疹、流脑、麻疹、流感等传染性疾病，应及时就医，不得带病上学、（或）上班，经医院治疗痊愈或诊断排除传染病后，凭诊断证明方能回校上课、（或）上班。

3. 在校内发现学生或教职工患有传染病，学校应急小组领导立即亲临现场指挥，要求传染病患者立即戴防护口罩、手套等，在第一时间内利用学校隔离室进行隔离观察，并立即拨打“120”电话，送传染病医院诊治。

4. 陪同患者去医院的护送人员都要穿好防护服，戴口罩、手套。



5. 在校内发现传染病人后，学校领导迅速向全体师生公布传染源、行走路径、传播途径、病情及其采取的防护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稳定。

6. 对传染病患者所在教室、宿舍或办公室等公共场所进行消毒，对与传染病患者密切接触的学生、教职工进行隔离观察，并做好人员登记。防止疫情扩散，迅速切断传播途径。

7. 传染病患者在医院接受治疗时，禁止任何同学、同事等前往探望。

8. 如传染病烈性感染，向上级主管部门和政府请示，是否实行全校停课，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保护易感人群。

9. 密切配合疾控中心进行疫情处理和流行病学调查，对传染病患者到过的场所、接触过的人员，以及患者的家庭成员、邻居、同事、同学进行随访，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

(四) 雷电灾害应急预案

1. 发生雷电灾害时，迅速向上级部门和防雷主管部门报告。

2. 如有师生遭雷电损害，应立即送医院救治，并及时通知家属或家长。

3. 标记现场位置，协助主管部门对雷电灾害进行调查与鉴定。

4. 检查设备或建筑物损坏情况，并及时维修。

(五) 校园交通事故应急预案

1. 交通事故发生后立即报警。领导小组成员和相关人员要立即赶赴事故现场，根据需要通知急救、医疗、消防等部门。

2. 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情况。

3. 采取措施，保护现场，有效控制肇事者，寻找目击证人。

4. 组织有关人员开展抢救。若交警在场，积极协助交警开展工作。若交警不在场，则由校医务室和相关人员对受伤师生立即采取救护措施，进行止血、包扎伤口，组织车辆立刻把受伤师生送往医院抢救。

5. 通知家长和家属，协助学生家长 and 教职工亲属及时与保险公司联系，做好保险理赔工作。

6. 配合交警等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及善后工作。

(六) 晚上突遇停电应急措施

1. 过道、楼梯口的应急灯自动开启，电工和值班门卫开启学校备用其它照明用具。



2. 参加晚自习的学生必须坐在教室的原来座位，不得喧哗、起哄或走动。值班教师负责组织、管理好本班学生。

3. 值班领导迅速组织相关人员查明停电原因，并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

4. 若停电 20 分钟后未能恢复正常供电，则晚自习暂停，值班校长发出疏散信号，各工程系负责指挥学生按教学楼应急疏散方案进行疏散。值班教师关好教室电源。

5. 如正值下课、就寝前，学生在走廊、楼梯、厕所等位置，则要在原地站立，等自己的眼睛已适应黑暗时，再慢慢回教室或宿舍，坚决阻止学生在此时抢跑、追逐、推搡、起哄等。

6. 晚自习学生没有离开教学楼之前，学校的行政运转照常进行。

7. 学校后备电源要在停电 20 分钟内应急供电，确保学校教学工作的电力供给。

8. 后勤处要做好供电设备的检修，将情况向学校汇报，保障应急供电。

（七）楼梯间拥挤踩踏事故应急预案

1. 学校领导和有关处室主任要在第一时间到现场指挥，迅速开展现场疏导和救护工作，并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2. 组织学校医护人员对受伤者进行人工呼吸、止血等应急抢救处置，同时向医疗急救部门 120 报告求援，将伤病员送往医院抢救，妥善安置伤病员。必要时请有关部门及政府支援帮助。

3. 迅速通知受伤人员亲属，及时向师生和亲属通报有关情况，确保师生和亲属情绪稳定。

4.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事故的调查及善后工作。

（八）大型群体活动公共安全事故处置措施

大型集会以及运动会等活动前，对身体有问题的学生要劝其退出活动。课外体育活动及群体活动前老师要提醒身体不适的同学到场外休息，如果学生在大型集会以及运动会等活动时发生意外，采取的应急措施是：

1. 活动组织者和安全管理工作负责人要维护现场秩序，根据室内、室外不同情况组织师生有序疏散，保护学生生命安全，尽力避免继发性危害。

2. 学校领导和有关处室主任要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组织疏导、抢救伤员。要在第一时间向当地公安机关和教育主管部门报告。

3. 发生局部损伤、轻微损伤或少量出血，立即送学校医务室处理或送学校附近的医院处理。



4. 发生严重损伤、大量出血，或者出现昏迷休克，首先与校医联系，对伤员做及时诊断处理，同时报告 110、120 请求急救，争取在最短的时间内将伤员送到医院救治。

5. 及时通知家长或其监护人，以便及时做出救治决定，并做好安抚工作。

6. 保护现场、了解事故发生经过，调查事故原因，做好有关记录，采集有关证据，以利于对事故的调查处理。

（九）实训室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1. 发生事故后，现场人员立即切断所有相关的水、电、气等，对有毒、有害气体的房间，应及时打开窗户通风，解救被困人员，使受伤人员迅速脱离险境。

2. 立即向校长报告，应急小组成员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组织开展疏散救援工作。

3. 在第一时间内向校医务室发出求救信息，并拨打 120，医务人员在最短时间内到达事故现场，采取有效的救护措施，待 120 到达或用其他方式急送医院。在医务人员到达事故现场之前，其他在场人员应主动采取必要的施救方法，尽量减少人员伤亡。

4. 保护现场，现场老师向学校领导做出书面事故报告，学校领导组织人员进行事故调查，根据事故原因，限期整改，避免事故的再次发生。

5. 做好事故的善后处理工作。

（十）突发自然灾害（汛台、地震、气象等）事件应急预案

1. 事故发生时应保持镇静，沉着应对，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情况。

2. 根据事故性质向公安、交警、消防、卫生防疫、交通管理等部门紧急求援。

3. 学校广播（或现场老师）指挥组织施救及学生自救，努力将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4. 安全小组要立即赶赴事故现场，听取事故情况汇报，召集领导小组应急处理会议，采取应急措施，迅速组织抽调抢险人员、物资，协同有关部门抢险救灾，全力组织抢救，维持秩序，疏散师生到安全区域，对受伤人员展开救援、救护。

5. 保护现场，监控险情，关注事态发展。

6. 配合有关部门调查取证，做好伤患人员的慰问工作，并及时与伤患人员家属取得联系，做好对家属的安抚工作。

7. 校医务室做好卫生防疫工作，防止疫情发生。



8. 安全小组负责灾后的善后处置工作，及时调查灾情损失情况，伤亡人员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上报，做好受伤人员的救治和灾后现场处理、恢复正常教学秩序及重建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的调查处理，做好事故的善后抚恤及处理工作，并与保险公司等部门取得联系，依法处理，协调赔偿，努力维护学校和社会的稳定。

（十一）学生在校内突发疾病

1. 学生在上课期间突发疾病。由班主任负责及时将学生送医务室就医，如果本人要求或医务室无法处理的，及时拨打 120 或送医院就医，同时上报工程系并通知家长，工程系主任助理将发病学生情况上报学校（学生处），学生处做好记录。

2. 学生在住宿期间突发疾病。由宿管科值班教师及时将学生送医务室就医，如果本人要求或医务室无法处理的，及时拨打 120 或送医院就医，通知班主任或学生家长，上报学校（学生处），学生处做好记录。

（十二）学生不按时到校

1. 班主任随时掌握本班学生的出勤情况，每天上、下午第一节上课二十分钟后发现有学生仍未到校的，班主任要在第二节上课前与未到校学生家长取得联系，问明学生未到校原因，并做好记录，及时上报工程系，由工程系将情况统一上报学生处备案。

2. 晚自习上课二十分钟后发现有学生未到校的，工程系要及时与班主任或未到校学生家长取得联系，问明学生未到校原因，并做好记录，及时上报学生处备案。

3. 宿管科值班教师每天午休及就寝时间检查住宿学生情况，未请假且不按时回宿舍的，宿管科值班老师要在二十分钟内与班主任或工程系以及学生家长取得联系，问明学生未回宿舍原因，并做好记录，将未回宿舍学生的情况以书面形式及时上报学生处。宿管科教师将未回宿舍就寝学生情况立即上报值班校长，由值班校长决定如何采取进一步措施。

（十三）学生在校内发生矛盾冲突事件

1. 上课期间学生在校内发生矛盾冲突事件。班主任作为第一责任人，负责矛盾的初期处理工作，如果班主任无法解决，应立即将问题上报工程系处理，涉及不同工程系学生之间的矛盾问题，由学生处沟通解决。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由工程系主任做好是否通知家长及报警事宜。工程系要将矛盾冲突事件以书面形式及时上报学校（学生处）。



2. 午休及就寝期间学生在宿舍内发生矛盾冲突事件。宿管科值班教师作为第一责任人，负责矛盾的初期处理工作，并立即将问题上报值班校长处理，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由值班校长做好是否通知家长及报警事宜。宿管科要将矛盾冲突事件以书面形式及时上报学校（学生处）。

3. 就餐期间学生在餐厅内发生矛盾冲突事件。餐厅值班教师作为第一责任人，负责矛盾的初期处理工作，及时将问题上报工程系处理，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由工程系主任做好是否通知家长及报警事宜。工程系要联系值班教师，将矛盾冲突事件以书面形式及时上报学校（学生处）。

4. 安保人员或教职工在校内发现矛盾冲突事件的，要立即制止矛盾冲突事件，保护学生的人身安全，并立即报告学校（学生处），由学校（学生处）对事件进行处理。

5. 如有学生在矛盾冲突中受伤，如果本人要求或医务室认定需到医院就医的，第一责任人及时送学生到医院就医。

（十四）其他突如其来的事故应急预案

1. 如社会人员到学校对学生造成伤害时，学生要及时向班主任或工程系报告，其他同学要采取积极措施进行制止或疏散。

2. 班主任和工程系主任接到报告时，立即组织人员进行制止，通知治安办，并拨打 110 报警电话。

3. 对伤者应及时送医院救治。

4. 及时向上报教育主管部门。

5. 迅速配合公安部门调查事故发生的原因，并做好有关证据的收集。

6. 通知受伤者的家属或家长。

7. 做好事故的善后处理工作。

六、善后处理：

学校要切实做好死难、受伤学生家长的安抚、慰问工作，消除各种不安定因素，维护学校稳定。对伤亡学生的赔偿要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七、调查与结案：

学校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按照属地为主、分级负责的原则和紧急事件的等级，对突发紧急情况及时展开调查、查清事实，查明原因，限期报结。事故的调查处理必须坚持实事求是，尊重科学，依法处置的原则，任何人不得干涉事故的调查处理。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办法

为规范学校的管理，更好的维护学生和教师的切身利益，保障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现将校园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办法做如下规定：

一、学生在校内突发疾病：

1. 学生在上课期间突发疾病的，由班主任负责及时将学生送医务室就医，如本人要求或医务室无法处理的，及时拨打 120 或送医院就医，上报工程系并通知家长，工程系纪卫干事将发病学生情况上报学校（学生处），学生处做好记录。

2. 学生在宿舍期间突发疾病的，由宿管科值班教师及时将学生送医务室就医，如本人要求或医务室无法处理的，及时拨打 120 或送医院就医，通知班主任或学生家长，上报学校（学生处），学生处做好记录。

二、学生不按时到校：

1. 班主任教师随时掌握本班学生的流动情况，每天上、下午第一节上课二十分钟后发现有未到校学生的，班主任要在第二节上课前与未到校学生家长取得联系（直到取得联系为止），问明其未到校原因，并做好记录，及时上报工程系，由工程系将情况统一上报学生处备案。

2. 晚自习上课二十分钟后发现有未到校学生的，工程系要及时与班主任或未到校学生家长取得联系（直到取得联系为止），问明其未到校原因，并做好记录，及时上报学生处备案。

3. 宿管科值班教师每天午休及就寝时间检查住宿学生情况，未请假且不按时回宿舍的，宿管科值班老师要在二十分钟内与班主任（工程系）或学生家长取得联系（直到取得联系为止），问明学生未回宿舍原因，并做好记录，宿管科教师将未回宿舍就寝学生情况立即上报值班校长，由值班校长决定如何采取进一步措施。宿管科值班教师要将未回宿舍学生情况事后以书面形式上报学生处。

三、学生在校内突发打架事件：

1. 上课（白天和晚自习）时间学生在校内发生打架事件。班主任作为第一责任人，制止打架、控制当事人，负责矛盾的初期处理工作，如班主任无法解决问题，应立即将问题上报工程系处理，涉及不同工程系学生之间的矛盾问题，由学生处协调解决。



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由工程系主任做出是否通知家长及报警事宜。工程系要将打架事件及时上报学校（学生处）。

2. 午休及就寝时间学生在宿舍内发生打架事件。宿管科值班教师作为第一责任人，制止打架、控制当事人，负责矛盾的初期处理工作，并立即将问题上报值班主任或校长处理，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由值班校长做出是否通知家长及报警事宜。

3. 就餐时间学生在餐厅内发生打架事件。餐厅值班教师作为第一责任人，制止打架、控制当事人，负责矛盾的初期处理工作，及时将问题上报工程系处理，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由工程系主任做出是否通知家长及报警事宜。

4. 安保人员或教职工在校内发现打架事件的，要立即制止打架事件，控制当事人，保护学生的生命安全，并立即报告学校（学生处），由学校（学生处）对事件进行处理，以及是否通知家长或报警事宜。

如有学生在打架事件中受伤，如本人要求或医务室认定需到医院就医的，第一责任人及时拨打 120 或送学生到医院就医。

学生在校内发生突发事件后，由工程系主任在 1 小时内向主管校长和校长汇报本系学生发生突发事件情况。

教学楼应急疏散演习方案

为防止学校突发事件发生，增强师生安全意识，提高安全防护技能，在灾难发生时能迅速撤离危险区，最大限度的减少事故带来的损害，切实保护全校师生的安全。依据《迁安职教中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特制定教学楼应急疏散方案。

一、应急事件处理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副组长：副校长

成员：各处、室、工程系主任

二、突发事件学生应急疏散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体学生要服从班主任老师和值班教师的指挥，按照学校规定的应急疏散行走路线，有序疏散到环校路上的指定地点。疏散过程中不得相互拥挤、推搡、抢跑、起哄或大声尖叫、喧哗等，对弱小或有伤病的同学要予以帮助、照顾。各岗位工作人员及



时到达指定地点。

（二）应急疏散组织者分工及职责：

1. 应急工作办公室

主任：副校长

干事：有关办公室成员

职责：指挥协调各职能小组开展工作，迅速引导人员疏散，避免拥挤、踩踏事件，指导开展救援行动。

2. 疏散救护组

（1）学校疏散救护组

组长：副校长

副组长：学生处主任

成员：各系主任、各科室主任及成员

（2）各工程系疏散救护组

组长：各工程系主任

副组长：各工程系主任助理

成员：各班班主任、校医

职责：引导人员疏散、自救，确保人员安全快速疏散。在安全出口以及容易走错的地点安排专人值守，其余人员分片搜索未及时疏散的人员，并将其疏散至安全区域。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护，并视情况转送医疗机构。

3. 信号组

组长：教务处主任

副组长：教务处副主任

成员：有关办公室成员

职责：发布紧急疏散信号

4. 医护组：校医

（三）应急疏散信号

各工程系用口哨声发出紧急集合信号。

（四）**教学楼突发事件紧急疏散路线**（疏散时一律从五楼开始，上一层楼梯口教师通知下一楼层学生疏散开始）

教学楼 A



每层楼以中间楼梯为界，再以东西两边中间为界，西 1/2 教室走西楼梯到一楼时走西南门；靠中间楼梯的东、西 1/2 教室学生走中间楼梯到一楼时出 A、B 之间的楼门；东 1/2 教室学生走走东东楼梯到一楼时走东门。

楼学楼 B

每层楼以中间为界，两边的教室分别走东楼道和西北楼道。到一楼时，东半楼教室的学生东南门，西半楼教室的学生走 A、B 中间的西门。

教学楼 C

每层楼以中间为界，两边的教室分别走东西楼道。东边半楼教室的学生走东门，西边半楼教室的学生走北门。

（五）演练过程

1. 发布紧急疏散信号：各工程系用口哨声发出紧急集合信号。
2. 疏散：听到口哨声后，指挥机构人员马上按工作职责进行紧急疏散，具体如下：

疏散组长用手提喇叭进行现场指挥疏散。

疏散老师到现场各自岗位协助指挥师生疏散。任课教师立即组织有序疏散。

各工程系主任、主任助理、各班主任立即组织学生分别到指定地点集合。

集合地点：教学楼 A、B 西半楼学生到计算机楼前集合，教学楼 A、B 东半楼学生到环校路集合；教学楼 C 西半楼学生到楼西大理石路集合，教学楼 C 东半楼学生到环校路集合。

集合完毕各班班长负责，迅速清点本班人数，报给本工程系主任助理，主任助理把本工程系的整体情况汇报给工程系主任，工程系主任报学生处主任，最后全校情况报校长。

（六）演练要注意的事项：

1. 学校发生紧急情况疏散时，该班班主任快速到位，教育学生首先要冷静，稳定学生情绪，有序的组织学生从教室迅速撤离，靠右快速有序下楼梯，并要求疏散引导员站在楼梯口旁边指挥学生撤离，杜绝拥挤、踩踏事故，直至最后一名学生离开后才能离开，离开前还要检查所负责楼层及室内是否还有人。
2. 学生撤离教室后，服从教师统一指挥安排，到学校指定地点集合。
3. 学校教学楼每层有两个或三个楼梯通道，按要求各楼层就近有序的快速下楼，在场的教师在楼梯口旁指挥学生撤离。



4. 学生在演练过程中，不能手牵手，不能相互说笑，要有紧迫感，在撤离教室时要迅速。

5. 在撤离到楼下时，要双手抱头，避免坠落物下落造成伤害。

宿舍楼应急疏散演练方案

为确保学生在宿舍休息过程中如有突发事件时，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疏散，保障我校全体住宿学生生命、财产安全和身心健康，让学生学到安全防护知识，达到有事不慌、积极应对、自我保护的目的，提高抗击突发事件的应变能力，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特拟定紧急疏散演习预案。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在学生在宿舍休息时突然发生的，造成或者可能造成校园内住宿学生生命财产和身心健康的破坏性重大安全事件。

一、教育内容

（一）当发生险情时，宿管值班教师应迅速判断遇险的情况，指挥学生从宿舍楼有序疏散，千万不要慌乱，急于逃跑、相互拥挤。

（二）遇到险情应先采取应急措施并及时向学生处及校领导汇报情况。

（三）把学生及时疏散到安全区域，并清点各班、各宿舍人数。

二、预防突发事件紧急疏散工作的组织领导和责任

组长：主管副校长

成员：宿管科主任、学生处主任、宿管科全体教师

（一）安全保卫组

组长：学生处主任

副组长：宿管科主任

成员：宿管科全体教师

职责：1. 紧急情况下维护安全通道。 2. 协助救援人员进行救助，维护现场秩序。

（二）宣传教育组

组长：学生处主任

副组长：宿管科主任

成员：宿管科全体教师、各班班主任



职责：1. 负责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2. 指导学生在紧急情况下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自救。3、在紧急情况下协同学校做好学生的疏散和安置工作。

(三) 组织管理组

组长：学生处主任

副组长：宿管科主任

成员：宿管科全体教师

职责：1. 宿管教师负责及时组织学生按照指定疏散路线有序撤离危险区域。 2. 宿管科主任做好安全区域内人员管理、调动工作。 3. 各宿管教师统计各宿舍人数并及时向领导小组成员汇报。

(四) 对外联络组

组长：学生处主任

副组长：宿管科主任

成员：宿管科全体教师、各班班主任

职责：1、做好与上级主管部门、相关协作单位、教职工及学生家属（家长）等方面的联系沟通。 2、及时汇报学校突发事件处理进程。

(五) 医疗救助：校医

职责：1. 救助受伤人员。 2. 做好急重患者抢救工作，向医疗机构求助和消毒。

三、紧急情况下疏散工作的实施方案

(一) 疏散的原则

进行疏散撤离时，要根据灾害的具体情况本着“安全、有序、迅速”的撤离原则，马上撤离危险区域，到指定安全区域集结。

(二) 疏散的路线

当灾害发生时以学生所在各宿舍位置确定疏散路线依次疏散，具体疏散路线如下：

女生楼疏散方案

总指挥：女生楼组长

各楼层指挥：

一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二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三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四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五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六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疏散程序：

紧急集合：各宿舍听到集合号后，打开宿舍灯，宿舍成员立即穿好衣服，由各宿舍长指挥在屋内排成一路纵队，打开门，等待各楼层教师指挥。

1. 一楼疏散：115（含）宿舍以东，阳面宿舍靠右走出东楼门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左走出东楼门到集合地点；117（含）宿舍以西，阳面宿舍靠左走出西楼门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右走出西楼门到集合地点

2. 二楼疏散：215（含）宿舍以东，阳面宿舍靠右走东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左走东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217（含）宿舍以西，阳面宿舍靠左走西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右走西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

3. 三楼疏散：317（含）宿舍以东，阳面宿舍靠右走东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左走东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219（含）宿舍以西，阳面宿舍靠左走西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右走西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

4. 四、五、六楼：程序同三楼。

男生楼B楼疏散方案

总指挥：男生楼B楼组长

各楼层指挥：

一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二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三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四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五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六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疏散程序：

紧急集合：各宿舍听到集合号后，打开宿舍灯，宿舍成员立即穿好衣服，由各宿舍长指挥在屋内排成一路纵队，打开门，等待各楼层教师指挥。

1. 一楼疏散：115（含）宿舍以东，阳面宿舍靠右走出东楼门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左走出东楼门到集合地点；117（含）宿舍以西，阳面宿舍靠左走出西楼门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右走出西楼门到集合地点

2. 二楼疏散：215（含）宿舍以东，阳面宿舍靠右走东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阴



面宿舍靠左走东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217（含）宿舍以西，阳面宿舍靠左走西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右走西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

3. 三楼疏散：317（含）宿舍以东，阳面宿舍靠右走东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左走东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219（含）宿舍以西，阳面宿舍靠左走西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右走西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

4. 四、五、六楼：程序同三楼。

男生楼 C 楼疏散方案：

总指挥：男生楼 C 楼组长

各楼层指挥：

大厅：保安人员

一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二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三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四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五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六楼：东楼梯口和西楼梯口：分管楼层教师

疏散程序：

紧急集合：各宿舍听到集合号后，打开宿舍灯，宿舍成员立即穿好衣服，由各宿舍长指挥在屋内排成一路纵队，打开门，等待各楼层教师指挥。

1. 一楼疏散：119(含) 宿舍以东走东楼门，115—119 阳面宿舍靠右走奔大厅出楼门，阴面宿舍靠左走奔大厅出楼门；101—113 阳面宿舍靠左走奔大厅出楼门，阴面宿舍靠右走奔大厅出楼门；121（含）宿舍以西走西楼门，阳面宿舍靠左走出西楼门，阴面宿舍靠右走出西楼门。

2. 二楼疏散：219（含）宿舍以东走东楼梯，215—219 阳面宿舍靠右走东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左走东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201—211 阳面宿舍靠左走东楼梯出楼门，阴面宿舍靠右走东楼梯出楼门；221（含）宿舍以西走西楼梯，阳面宿舍靠左走西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阴面宿舍靠右走西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

3. 三、四、五、六楼：程序同二楼。

四、疏散要求

学生在疏散时或到集合地点不准大声喧哗、打闹，系好鞋带，整理好衣服，不要插兜，一切行动听从指挥，行走时注意脚下台阶，禁止拥挤；疏散时严禁上厕所，有



病的同学随老师一起最后疏散，如有特殊情况及时向指挥教师反映以便处理，对故意违反纪律的同学视情节给予学籍处分。

五、集合地点

宿舍楼东两侧侧环路空地。

六、集合要求

学生到达指定地点后，各宿舍长向本班班长汇报本宿舍人数；各班班长向各层宿管老师汇报本班人数到达情况。各楼层宿管老师向组长汇报；组长向学生处汇报；学生处向校长汇报。

七、疏散时相关人员的责任

（一）当突发事件发生时，由学校相关部门通过广播、电铃、警铃、哨音或其他方式发出警报，全体教职工应立即停止一切工作，到指定位置组织学生进行疏散。

（二）宿管教师作为安全疏散的第一责任人，要及时组织学生先在各自宿舍站好队等待撤离命令，接到命令后组织撤离，当学生全部离开宿舍后宿管教师再撤离，并及时观察、处理突发事件。

（三）宿管科主任到楼门口外进行现场指挥。

（四）各负责楼层宿管教师迅速到各自岗位指挥学生疏散。

（五）医务室紧急成立救助站，设立明显标志，做好救护准备。

八、演练前工作要求

（一）各宿管教师要进行广泛宣传动员，强调疏散演练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学校一旦发生应急突发事件时，让学生懂得如何安全撤离，并进行自救互救。

（二）根据所在宿舍各楼梯口、楼道都有老师现场指挥，防止学生在疏散时发生拥挤、跌倒等情况出现，一旦出现此情况，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踩踏事件的发生。

（三）根据疏散演练方案要求，对所在宿舍各楼梯方向、出口位置、楼梯口人员的安排等，做到心中有数、万无一失，确保全校统一演练任务的圆满完成。

（四）在预练过程中，要反复强调学生在下楼时一定要按疏散顺序、疏散的楼梯口方向安全到达集中地点。

九、疏散注意事项

（一）演练前对学生进行宣传教育，做好宣传组织工作，安排好各楼层、各宿舍撤离顺序、让学生熟知疏散路线。

（二）疏散时候要听从指挥，二楼及以上各楼层由各楼层宿管教师组织根据疏散



方向有序组织疏散到集合地点，不推搡、拥挤，警防踩踏事件的发生。疏散时放低身体、弯腰靠右行急走，轻踏楼梯，勿齐步踏楼梯。疏散结束应及时整队，清点疏散学生人数，检查有无遗留或受伤学生情况等。

(三) 所有演练工作人员不得脱离岗位。

(四) 疏散时分两次吹哨，第一次为警报哨，宿管教师指导学生在宿舍内迅速待命。第二次吹哨为疏散提示哨声，各楼层宿管教师组织学生在宿舍内站好队，得到楼层指挥指令后组织学生按撤离路线有序安全撤离。

机电实训中心紧急疏散预案

为确保在实践教学活动中有突发事件时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得到处理，保障我校全体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身心健康，让学生学到安全防护知识，达到有事不慌、积极应对、自我保护的目的，提高抗击突发事件的应变能力，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特拟定紧急疏散演习预案。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在参加实践教学活动中突然发生的，造成或者可能造成校园内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和身心健康的破坏性重大安全事件。

一、教育内容：

(一) 当发生险情时，实习指导老师应迅速判断遇险的情况，指挥学生有序的从实训室疏散，千万不要慌乱急于逃跑，相互拥挤。

(二) 遇到险情应先采取应急措施并及时向校领导及学生处汇报情况。

(三) 把学生及时疏散到安全地区，并清点班级人数。

二、疏散工作的组织机构

负责人：机电实训中心负责人

成 员：机电实训中心管理教师及相关实训室指导教师。

医 务人员： 1 名

职责：

(一) 实习指导教师负责及时组织学生按照疏散路线有序撤离危险区域

(二) 机电实训中心办公室负责人做好安全区域内人员管理、调动工作

(三) 实习指导教师统计各班人数及时向领导小组成员汇报。

三、疏散工作的实施方案

(一) 疏散的原则



进行疏散撤离时，要根据灾害的具体情况本着“安全、有序、迅速”的撤离原则，马上撤离危险区域，到指定安全区域集结。

（二）疏散的路线

当灾害发生时以学生所在实训室位置确定疏散路线依次疏散

1、一楼疏散的实训室、疏散的顺序、疏散路线

102、104、106 实训室靠南墙走东楼门疏散

108、110 车间靠北墙从实训楼东楼梯扶墙下楼

2、二楼疏散的班级、疏散的顺序、疏散路线

A: 208、210 实训室靠北墙从实训楼东楼梯扶楼梯扶手下楼走东楼门疏散

B: 202、204、210 实训室靠南墙从实训楼西楼梯扶楼梯扶手下楼走北楼门疏散

3、三楼楼疏散的班级、疏散顺序和疏散路线

A: 202、204、206 实训室靠南墙从实训楼东楼梯扶楼梯扶手下楼走东楼门疏散

B: 308、310、312 靠北墙从实训楼西楼梯扶楼梯扶手下楼走北楼门疏散

4、四楼疏散的班级、疏散顺序和疏散路线

A: 402、404、406 实训室靠南墙从实训楼东楼梯扶楼梯扶手下楼走东楼门疏散

B: 408、410、412 实训室靠北墙从实训楼西楼梯扶楼梯扶手下楼走北楼门疏散

5、四楼疏散的班级、疏散顺序和疏散路线

A: 502、504、506 实训室靠南墙从实训楼东楼梯扶楼梯扶手下楼走东楼门疏散

B: 508、510、512 实训室靠北墙从实训楼西楼梯扶楼梯扶手下楼走北楼门疏散

（四）集结的位置与要求

学生撤离实训楼后东门疏散学生应迅速到实训楼东柏油路集结，从北门疏散的学生到楼西餐厅与实训楼、宿舍楼之间水泥路口集结，具体集结地点听从统一安排站队，集结后班干部要认真核对人数，检查伤病情况，并及时将准确情况向实习指导老师汇报，由实习指导教师向领导小组组长汇报。

四、疏散时相关人员的责任：

（一）当突发事件发生时，由学校相关部门通过广播、电铃、警铃、哨音或其他方式发出警报，全体教职工应立即停止一切工作，到指定位置组织学生进行疏散。

（二）实训指导教师作为安全疏散的第一责任人，要及时停止授课并组织学生在实训室站好队等待撤离命令，接到命令后组织撤离，当学生全部离开实训室后任课教师与学生同步撤离，并及时观察、处理突发事件。



(三) 各负责楼口教师迅速到就近班级协同实习指导教师指挥学生疏散。

(四) 学生站位结束后各小组以小组长为中心，履行各小组职责。各教师进入实习班级维持现场秩序。

(五) 管理楼门钥匙人员负责及时开启安全通道的大门，保证通道畅通；并及时关闭电源等设备，组织人员进行抢险自救准备。

(六) 医务室紧急成立救助站，设立明显标志，做好救护准备。

五、演练前工作要求

(一) 各系、各实训室要进行广泛宣传动员，强调疏散演练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学校一旦发生应急突发事件时，让学生懂得如何安全撤离，并进行自救互救。

(二) 根据所在实训室各楼梯口、楼道都有老师现场指挥，防止学生在疏散时发生拥挤、跌倒等情况出现，一旦出现此情况，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警防踩踏事件的发生。

(三) 根据疏散演练方案要求，对所在实训楼各楼梯方向、出口位置、楼梯口人员的安排等，做到心中有数、万无一失，确保全校统一演练任务的圆满完成。

(四) 在预练过程中，要反复强调师生在下楼时一定要靠楼梯右侧从上而下，按疏散顺序、疏散的楼梯口方向安全到达集中地点。

六、疏散注意事项

(一) 演练前对各实训车间学生中进行宣传教育，做好宣传组织工作，安排好实习班级学生出班顺序、让学生熟知疏散路线。

(二) 疏散时候要听从指挥，二楼及以上各楼层各实训室由实习老师组织在走廊集合排成2路纵队，根据疏散方向有序组织疏散到操场，不推搡、拥挤，警防踩踏事件的发生。疏散时放低身体、弯腰靠右行急走，轻踏楼梯，勿齐步踏楼梯。疏散结束应及时整队，清点疏散学生人数，检查有无遗留或受伤学生情况等。

(三) 所有教师演练工作人员不得脱离岗位。

(四) 疏散时分两次吹哨，第一次为警报哨，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进行室内避险，若是地震，应立即告诉学生“地震来了，不要慌”，并指挥学生迅速抱头、闭眼、背对窗户，个自的实训桌下或实训桌旁，尽量蜷曲身体，降低重心，并尽可能用书包或书保护头部，靠墙的同学面向墙，蹲在墙角处。各实习指导教师及时纠正学生不正确的动作和姿势。第二次吹哨为疏散提示哨声，各实训室由指导教师组织在教室站队，得到楼层指挥指令后组织学生按撤离路线有序安全撤离。



机械实训中心模拟火灾疏散演练预案

为确保学生在实训活动过程中发生火灾时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得到疏散，保障机械训中心学生生命、财产安全和身心健康，让学生学到安全防护知识，达到遇事不慌、积极应对、自我保护的目的，提高抗击地震的应变能力，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特拟定模拟火灾紧急疏散演习预案。

一、疏散组织机构

负责人：机械实训中心负责人

成 员： 机械实训中心管理教师及相关实训室指导教师

医务人员： 1 名

二、疏散方案

紧急集合：各实训室听到集合号后，由各实训教师指挥学生在门口排成一路纵队，等待各楼层教师指挥。

1、一楼疏散：机械加工综合实训车间出车间东门右转集合地点，106、108 实训室出北门靠右出东北门到集合地点。

2、二楼疏散：201、202 实训室出北门靠左走中间楼梯口出南玻璃门到集合地点。

3、三楼：304 实训室出西门靠右走、306、307 实训室出西门靠左走西北角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301 实训室出东门靠左、308 实训室出东门靠右、309 实训室出东门靠左、310 实训室出北门靠左走中间楼梯下楼出南玻璃门到集合地点。311、312、313 实训室出北门靠右走中间楼梯下楼出车间东北门到集合地点。

4、四楼：404、405 实训室出门靠右走、407、408、409 实训室出门靠左走西北角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401 实训室出东门靠左、410 实训室出东门靠右、411 实训室出东门靠左、412 实训室出北门靠左走中间楼梯下楼出南玻璃门到集合地点。414、415 实训室出北门靠右走东北角楼梯下楼出车间东北门到集合地点。

5、五楼：504 实训室出西门靠右走、506 实训室出西门靠左走西北角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501 实训室出东门靠左、507 实训室出东门靠右、508 实训室出东门靠左、509 出北门靠左走中间楼梯下楼出南玻璃门到集合地点。510、511 实训室出北门靠右走中间楼梯下楼出车间东北门到集合地点。



三、疏散要求：

本次疏散旨在懂得逃生要领，熟悉逃生路线，只许走，不许跑。

学生在楼内要有捂口鼻，放低身体等动作，疏散时或到集合地点不准大声喧哗、打闹，系好鞋带，整理好衣服，不要插兜，一切行动听从指挥，行走时注意脚下台阶，禁止拥挤；疏散时严禁上厕所，严禁乘坐电梯，有病的同学随老师一起最后疏散，如有特殊情况及时向指挥教师反映以便处理，对故意违反纪律的同学视情节给予学籍处分。

四、集合要求：

学生到达指定地点后，各实训室实训教师向总指挥汇报本实训室人数。

五、演练前工作要求

1、各实训教师要进行广泛宣传动员，强调疏散演练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学校一旦发生火灾时，让学生懂得如何安全撤离，并进行自救互救。

2、各楼梯口、楼道都有老师现场指挥，防止学生在疏散时发生拥挤、跌倒等情况出现，一旦出现此情况，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警防踩踏事件的发生。

3、根据疏散演练方案要求，对所在实训室各楼梯方向、出口位置、楼梯口人员的安排等，做到心中有数、万无一失，确保演练任务的圆满完成。

4、在演练过程中，要反复强调学生在下楼时一定要按疏散顺序、疏散的楼梯口方向安全到达集合地点。

六、疏散注意事项

1、演练前对实训学生进行宣传教育，做好宣传组织工作，安排好各楼层、各实训室撤离顺序、让学生熟知疏散路线，实训教师提前预演。

2、疏散时候要听从指挥，二楼及以上各楼层由各楼层教师组织根据疏散方向有序组织疏散到集合地点，不推搡、拥挤，谨防踩踏事件的发生。疏散时放低身体、弯腰急走，轻踏楼梯，疏散结束应及时整队，清点疏散学生人数，检查有无遗留或受伤学生情况等。

3、疏散时分两次吹哨，第一次为警报哨，楼层教师指导学生在实训室内迅速待命。第二次吹哨为疏散提示哨声，各楼层教师组织学生在实训室内站好队，得到楼层指挥指令后组织学生按撤离路线有序安全撤离。

信息实训中心模拟火灾疏散演练预案



为确保学生在实训活动过程中发生火灾时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得到疏散，保障机械训中心学生生命、财产安全和身心健康，让学生学到安全防护知识，达到遇事不慌、积极应对、自我保护的目的，提高抗击地震的应变能力，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特拟定模拟火灾紧急疏散演习预案。

一、疏散组织机构

负责人：信息实训中心负责人

成 员：信息实训中心管理教师及相关专业教师

医 务 人员：医务人员 1 名

二、疏散方案

紧急集合：各实训室听到集合号后，由各实训教师指挥学生在门口排成一路纵队，等待各楼层教师指挥。

1、一楼疏散：网络实训室出教室右转出东门到集合地点。

2、三楼：304 实训室出门左转，由东部楼梯下，出东门到集合地点。302、303 实训室出西门向西转，从西部楼梯下至一楼，出中门到集合地点。

3、四楼：404、405 实训室出门向东转，由东部楼梯下，出东门到集合地点。402、303 实训室出西门向西转，从西部楼梯下至一楼，出中门到集合地点。

4、五楼：505 实训室出门向东转，由东部楼梯下，出东门到集合地点。503 实训室出门向西转，从西部楼梯下至一楼，出中门到集合地点。

集合地点：信息实训中心楼东青春大道

三、疏散要求：

本次疏散旨在懂得逃生要领，熟悉逃生路线，只许走，不许跑。

学生在楼内要有捂口鼻，放低身体等动作，疏散时或到集合地点不准大声喧哗、打闹，系好鞋带，整理好衣服，不要插兜，一切行动听从指挥，行走时注意脚下台阶，禁止拥挤；疏散时严禁上厕所，严禁乘坐电梯，有病的同学随老师一起最后疏散，如有特殊情况及时向指挥教师反映以便处理，对故意违反纪律的同学视情节给予学籍处分。

四、集合要求：

学生到达指定地点后，各实训室实训教师向总指挥汇报本实训室人数。

五、演练前工作要求



1、各实训教师要进行广泛宣传动员，强调疏散演练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学校一旦发生火灾时，让学生懂得如何安全撤离，并进行自救互救。

2、各楼梯口、楼道都有老师现场指挥，防止学生在疏散时发生拥挤、跌倒等情况出现，一旦出现此情况，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警防踩踏事件的发生。

3、根据疏散演练方案要求，对所在实训室各楼梯方向、出口位置、楼梯口等人员的安排，做到心中有数、万无一失，确保演练任务的圆满完成。

4、在演练过程中，要反复强调学生在下楼时一定要按疏散顺序、楼梯口方向安全到达集合地点。

六、疏散注意事项

1、演练前对实训学生进行宣传教育，做好宣传组织工作，安排好各楼层、各实训室撤离顺序、让学生熟知疏散路线，实训教师提前预演。

2、疏散时候要听从指挥，二楼及以上各楼层由各楼层教师组织根据疏散方向有序组织疏散到集合地点，不推搡、拥挤，谨防踩踏事件的发生。疏散时放低身体、弯腰急走，轻踏楼梯，疏散结束应及时整队，清点疏散学生人数，检查有无遗留或受伤学生情况等。

3、疏散时分两次吹哨，第一次为警报哨，楼层教师指导学生在实训室内迅速待命。第二次吹哨为疏散提示哨声，各楼层教师组织学生在实训室内站好队，得到楼层指挥指令后组织学生按撤离路线有序安全撤离。

综合实训中心模拟火灾疏散演练预案

为确保学生在实训活动过程中发生火灾时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得到疏散，保障机械训中心学生生命、财产安全和身心健康，让学生学到安全防护知识，达到遇事不慌、积极应对、自我保护的目的，提高抗击地震的应变能力，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特拟定模拟火灾紧急疏散演习预案。

一、疏散组织机构

负责人：综合实训中心负责人

成 员：信息实训中心管理教师及相关专业教师



医务人员：医务人员 1 名

二、疏散程序：

紧急集合：各实训室听到集合号后，由各实训教师指挥学生在门口排成一路纵队，等待各楼层教师指挥。

1、一楼疏散：101 113 实训室出东楼门到集合地点，112 培训教室间门到集合地点。

2、二楼疏散：201 东方雅韵出东门走东楼梯口出东门到集合地点。

3、三楼疏散：315 出东门靠右走东楼梯到达集合地点。

4、四楼：402、403、405 实训室出门靠右走中间楼梯到达集合地点。406、408 实训室出门靠左走西楼梯到达集合地点。410 实训室出门靠右走西间楼梯到达集合地点。406、408 实训室出门靠左走中间楼梯到达集合地点。

5、五楼：503、505 实训室出西门靠右走走中间楼梯下楼到集合地点；507 实训室出西门靠左走西楼梯下楼集合地点。509 实训室出门靠右走西楼梯下楼出西门到集合地点。511、513 实训室出东门靠左走东楼梯下楼集合地点。

集合地点：机械实训楼南广场

三、疏散要求：本次疏散旨在懂得逃生要领，熟悉逃生路线，只许走，不许跑。

学生在楼内要有捂口鼻，放低身体等动作，疏散时或到集合地点不准大声喧哗、打闹，系好鞋带，整理好衣服，不要插兜，一切行动听从指挥，行走时注意脚下台阶，禁止拥挤；疏散时严禁上厕所，严禁乘坐电梯，有病的同学随老师一起最后疏散，如有特殊情况及时向指挥教师反映以便处理，对故意违反纪律的同学视情节给予学籍处分。

四、集合要求：

学生到达指定地点后，各实训室实训教师向总指挥汇报本实训室人数。

五、演练前工作要求

1、各实训教师要进行广泛宣传动员，强调疏散演练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学校一旦发生火灾时，让学生懂得如何安全撤离，并进行自救互救。

2、各楼梯口、楼道都有老师现场指挥，防止学生在疏散时发生拥挤、跌倒等情况出现，一旦出现此情况，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警防踩踏事件的发生。

3、根据疏散演练方案要求，对所在实训室各楼梯方向、出口位置、楼梯口人员的安排等，做到心中有数、万无一失，确保演练任务的圆满完成。



4、在演练过程中，要反复强调学生在下楼时一定要按疏散顺序、疏散的楼梯口方向安全到达集合地点。

六、疏散注意事项

1、演练前对实训学生进行宣传教育，做好宣传组织工作，安排好各楼层、各实训室撤离顺序、让学生熟知疏散路线，实训教师提前预演。

2、疏散时候要听从指挥，二楼及以上各楼层由各楼层教师组织根据疏散方向有序组织疏散到集合地点，不推搡、拥挤，谨防踩踏事件的发生。疏散时放低身体、弯腰急走，轻踏楼梯，疏散结束应及时整队，清点疏散学生人数，检查有无遗留或受伤学生情况等。

3、疏散时分两次吹哨，第一次为警报哨，楼层教师指导学生在实训室内迅速待命。第二次吹哨为疏散提示哨声，各楼层教师组织学生在实训室内站好队，得到楼层指挥指令后组织学生按撤离路线有序安全撤离。

关于加强住宿生安全教育管理的有关规定

为加强住宿学生安全教育管理，确保学生安全，营造平安、文明、和谐的住宿环境，全面推进“依法治校 平安迁职”建设，学生处宿管科特制定以下规定：

一、三餐及午休期间、晚就寝后，宿舍要开门通风，保持空气清新干燥。所有宿舍必须开门直至宿舍稳定由楼层教师关门。

二、打热水时间为早饭及晚饭后。中午及晚自习后不可以打热水，进楼后不能再出楼。

三、进楼后在本宿舍、本人床位休息，禁止两人及两人以上同在一个床铺，严禁串楼层、串宿舍。特殊情况须出楼的需经楼层老师同意，通知门卫并在门卫处做好登记方可出楼。

四、住宿区保持肃静，禁止追逐打闹、大喊大叫。禁止阳台逗留、打闹，禁止攀爬窗台。禁止窗口喊话、泼水、扔垃圾等。

五、服从宿管老师的教育管理，严禁顶撞辱骂老师。遇有矛盾及时找老师调解，禁止私自找人聚众斗殴，禁止欺凌行为。

六、严禁将管制刀具、烟、火种、手机等电子产品、化妆品、乐器、健身器械、



宠物等带入宿舍。

七、禁止将饭菜带入宿舍或在宿舍用餐。

八、禁止在生活区吸烟、喝酒、玩扑克等，禁止化妆。

九、严禁夜不归宿，不在宿舍午休或晚就寝的学生必须上交规范假条。

十、禁止将跑校生及校外人员带入宿舍。

以上规定，要求住宿生严格遵守、自觉践行。如有违反，视情节除文明班积分减分外，还要上报学校给予学籍处分，并全校通报。

未尽事宜，由学生处宿管科解释处理。

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先进部门考核办法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加强平安校园建设工作，提高师生安全责任意识，营造全员参与的浓厚氛围，确保校园稳定和谐、师生生命财产安全，推动我校安全管理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常态化，经学校研究决定，特制定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先进部门百分制考核办法。

一、考核领导小组：

组长：陈小宝

成员：曹友 俞振河 宁存柱 陶玉玲 刘荣良 申国栋 曾兆民 宁作武

二、考核时限：学期

三、考核对象：机电工程系 冶金工程系 自动化工程系 装备制造工程系

信息工程系 校办公室 教务处 宿管科 后勤处 保卫科

食堂 培训处 安全生产培训中心 机电实训中心

机械实训中心 信息技术中心 综合实训中心 体育教研室

四、考核办法：（基础分为100分）

1. 每周开展一次安全隐患（包括建筑设施、水、暖、电、管制刀具以及易燃易爆危化品等）排查活动，并将纸质安全隐患排查表，每周五上午上报后勤处及学生



处。各处室每少报一次减1分，晚报一次减0.5分。（20分）

2. 按照学校统一安排组织开展安全大检查、大排查活动以及安全隐患整改内容，要有检查排查整改记录、有影像资料，活动结束后及时上报学校。不上报每次减1分。（10分）

3. 安全隐患排查网格化管理责任人对辖区内的消防设施（消防栓、灭火器）要安排专人按要求认真巡查并填写检查表（工作日期间每天检查填写一次，假期为每周一次），缺一次减0.5分。（20分）

4. 教职工在校内发生违纪违法事件，每次减3—5分。（5分）

5. 未按《师生校外集体活动审批办法》报备，私自组织外出活动的，每次减3—5分。（10分）

6. 发生人为安全伤害事故的，每次减3—5分。（10分）

7. 学校安全隐患排查网格化管理，每少上报一次减0.5分。（10分）

8. 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法制学习、讲座或竞赛活动。（5分）

9. 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预防传染病和健康知识宣传活动。（5分）

10. 未按上级和学校文件通知要求，没有及时准确上报相关资料的，每次减1分。（5分）

五、奖惩措施：

1. 每学期考核一次，期末评选先进部门5个，颁发奖状。

2. 发生重大违纪违法事件、群体性突发事件或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部门，取消评选资格。

3. 此办法自2020年2月10日起执行。未尽事宜，由考核领导小组审议。



学校安全工作奖惩和责任追究制度

为切实加强学校安全工作的领导，强化责任意识，特制定本奖惩和责任追究制度。

一、教师不遵守安全制度，造成事故未有人员伤亡的，给予教师行政警告以上处分，并报教育局核准；对于造成人员伤亡的由市教育局报司法机关处理，主管责任人、总负责人负领导责任，由上级处理。

二、班主任不遵守学校相关规定，不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对教室隐患不排查、不报告、不整改，造成安全事故的，追究该班主任和检查人员责任，主管责任人、总负责人负领导责任，由上级处理。

三、检查小组检查出隐患并经校长办公会批准，相关落实人不落实，麻痹大意，造成事故的，追究相关办理人直接责任，主管责任人、总负责人负领导责任，由上级处理。

四、对不履行安全管理和安全教育职责，对重大安全隐患未及时采取措施的，应当责令其限期改正；拒不改正或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学校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行政以至法律责任：

- （一）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造成学生和教职工伤亡的；
- （二）发生事故后未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造成严重后果的；



(三) 瞒报、谎报或者缓报重大事故的；

(四) 妨碍事故调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五) 拒绝或者不配合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

五、发生火灾等安全事故，相关人不听从学校指挥，撤离职守，不顾学生安全的，由教育局做出相应处理。

六、对在学校安全工作中成绩显著或者做出突出贡献的部门和个人，视情况分别给予表彰、奖励。

学生校外集体活动申报审批制度

为规范组织学生参加校外集体活动申报审批手续，确保学生安全，依据迁安市教育局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一、由组织学生校外集体活动的带队领导或教师提前向主管校领导提出书面申请，经主管校领导同意并签字。

二、主管校领导同意并签字后，由带队领导或教师通知参加校外集体活动的学生及家长，学生及家长同意并签订校外集体活动安全承诺书。

三、带队领导或教师填写《迁安市中小学幼儿园学生校外集体活动审批表》一式三份，并加盖学校公章。

四、带队领导或教师组织成立临时的安全管理组织机构，明确安全职责，制定活动安全应急预案，有针对性地对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五、带队领导或教师在校外集体活动开始一周前将活动申请（一式三份）、《迁安市中小学幼儿园学生校外集体活动审批表》（一式三份）、学生及家长安全承诺书（一式三份）上交学生处，并填写学生校外集体活动审批登记表，由学生处负责到教育局进行审批备案。

六、经教育局审批备案后，方可组织学生校外集体活动。

七、凡未履行正常申报审批手续私自组织学生外出活动的，学校将追究相关人员



责任。

八、如遇特殊情况，请示教育局，按教育局批示执行。

学生校内安全实习管理规定

一、实习前由实训处、各工程系、实习指导教师组织三级实习动员会，对学生进行实习动员及安全教育，并进行安全教育考试，考试成绩不合格的不得参加实习。

二、学生进入车间实习，必须有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没有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学生要及时办理，由各系负责。

三、实习学生要严格按照设备安全操作规程要求穿戴好安全防护用品，如工作服、工作鞋、工作帽、鞋套、防护眼镜等，禁止带火种进入实习场所；机械加工实习禁止带手套、围巾，禁止穿裙子、短裤、拖鞋、凉鞋、高跟鞋等不符合要求的服装。

四、实习学生要在上课前 10 分钟到达实习场地，由班干部组织整队集合并向实习指导教师汇报出勤情况，学生实习期间要严格执行学校制定的请销假制度。

五、学生在实习中要严格遵守学校和实习车间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尊敬教师，不得随意串岗、打闹、喧哗，严禁吸烟，禁止吃各种食品，不得阅读与实习无关的书籍、报刊，不准带手机、随身听等。学生违纪要严肃处理并反馈到相关系，与学生德育积分及文明班考核挂钩，同时与实习优秀班挂钩。

六、学生进入车间必须带实训指导书要按照要求做好预习、掌握理论知识、掌握安全操作知识、苦练技能、认真填写实习报告，完成实习作业。



七、实习学生要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未经指导教师允许不得擅自触摸或启动任何设备；不得加工制作与实习内容无关的物件。学生在实习中如发现所用设备不正常或出现故障，应即刻停机并报告指导教师。如有意外事故发生，须迅速切断电源，保护好现场，并即刻向指导教师报告，等候处理。

八、学生在实习中丢失、损坏仪器、设备、工具、量具等要按原价赔偿，情节严重的要给予纪律处分，与文明班考核挂钩。

九、学习委员按时填写《实习情况登记表》，每天实习结束后送车间管理处。

十、每天实习结束，学生要整理和清点实习用具，做好设备和车间卫生，进行安全全检查。

十一、实习结束，每位学生必须写出实习总结。实习结束根据实习成绩评选出实践先进个人及实习先进班级。

义务消防组织机构

总指挥：校长

副总指挥：副校长

成员：各处、室、系主任

一、疏散，灭火组

组长：主管安全副校长 副组长：学生处主任

一组组长：机电工程系主任、自动化工程系主任

成员：教学 A 楼各班班主任

二组组长：装备制造工程系主任、冶金工程系主任

成员：教学 B 楼各班班主任

三组组长：信息工程系主任

成员：教学 C 楼各班班主任

二、救治护理组

组长：主管教学副校长

副组长：教务处主任

成员：医务室人员

三、信息联络组

组长：主管培训副校长



副组长：校务办主任、党办主任、工会主任

成员：校办公室、党办、工会教师

四、后勤保障组

组长：主管后勤副校长

副组长：后勤处主任、供应科主任

成员：后勤处、食堂人员

五、警戒组

组长：主管安全副校长

副组长：保卫科主任

成员：保卫科工作人员

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一、做好消防设备的定期检查及维修工作。任何人不得随意使用消防器材，不得擅自挪用、拆除、损坏消防设备。

二、保持各楼的楼道和楼道口等安全通道畅通。教室、实验室、实训室、计算机房前后门要开启自如。

三、严禁学生将打火机、火柴、烟花爆竹等易燃易爆物品带入校园。禁止所有教职工、全体学生及外来人员在校园内吸烟、点蜡烛、焚烧垃圾等。

四、严禁私拉乱接电线，禁止使用热得快、电炉、电褥子、电暖风等电器。

五、电器产品的购置、安装由专人负责，非专业人员严禁乱拉乱接电源和随意增设电器设备。各电器设备房专人负责，定期检查。

六、图书馆、阅览室、实验室、实训室等有关场所严禁烟火，不准将易燃品放置楼（室）内。工作人员下班时，要切断电源。对易燃、易爆化学药品要设专人妥善保管，定期检查。

七、食堂工作人员要切实提高防火意识，做到人到开气点火，关气火灭走人。

八、定期组织师生员工学习消防设备及其器材的使用方法，普及消防安全知识，掌握消防自救技能，提高消防安全意识。



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制度

消防安全“四个能力”是指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扑救初起火灾能力、疏散逃生能力、宣传教育能力。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成立组织机构，落实具体人员，层层发动部署。

二、培树典型，整体推进。积极培育树立典型，推进学校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进程。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利用校园广播、橱窗、电子屏、大屏幕、微信平台等途径，加大宣传力度，普及消防知识，营造浓厚氛围。

四、加强督导，严格奖惩。开展定期或不定期专项督查工作，对检查发现的火灾隐患，要明确整改责任人，限时整改。对成绩突出的先进处室系和个人，要及时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工作不力、成效不突出的，要加大问责力度，确保各项措施落实。

五、每月组织一次火灾隐患大排查，建立火灾隐患台帐。

六、开展安全知识专题学习、演讲比赛或知识竞赛，不断提高广大师生参与消防的积极性。

七、组织开展火灾突发事件、火灾自防自救逃生技能演练，提高师生扑救火灾、逃生自救能力。

八、每学期组织开展一次火灾隐患的全面治理工作。

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一、学校各部门要对师生经常开展多种形式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

二、学校给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的每个员工应该至少每年进行一次消防安全培训。

三、学校各部门应对新上岗的教职员工进行上岗前的消防安全培训。

四、学校保卫科对各部门的负责人应进行上岗前的消防安全培训。

五、学校保卫科应积极配合学校宣传科进行消防知识的宣传，对师生员工进行防火安全教育，提高防火自救能力。

六、学校保卫科每年至少组织进行二次灭火应急疏散预案演练。



岗位安全防火责任制

为认真贯彻执行《消防法》和《条例》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本着“谁主管、谁在岗、谁负责”的原则，特制定岗位安全防火责任制。

一、各处、室、系主任作为所分管区域安全防火第一责任人，要认真执行《消防法》和《条例》的有关规定。

二、主管人员、工作人员必须熟悉自己所管消防物资的性质、数量、分布情况和使用方法及操作方法。

三、各处、室、系对自己所管的重点区域或危险物资要严格管理，履行手续，做好储存，及时登记造册，用量清楚。

四、所有教职员工和学生不准私拉电线，如需要临时用电，必须请示后勤处安排电工按规定安装，用后立即拆除。

五、各部门要严格控制用火、用电。用后立即关火、断电，并关好门窗。

六、所有在校师生要高度重视防火安全，认真负责，定期和不定期自检自查自改。

七、宿管教师要重点检查住宿学生，禁止学生将打火机、易燃易爆等危险品带到宿舍，禁止学生在宿舍内吸烟、点蜡烛、私接乱拉电线或使用电器。每天检查宿舍安全通道、安全出口、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和消防器材的保管情况，做到会报警、会使用灭火器、会保养灭火器材、会扑灭初起火灾、会指挥学生疏散逃生，宿管教师要做好检查记录，确保在校住宿生的安全，杜绝一切火灾隐患。

八、各处室系主任要对本处室系师生高标准严要求，做好防火计划和记录。

九、人人都要学会保养灭火器材，发生火灾时会报警、会使用。

志愿消防队的组织管理制度

一、学校建立由教职员工组成的志愿消防队，接受公安机关消防部门的业务指导，志愿消防队由消防安全管理人负责管理。

二、志愿消防队由各处室系的负责人和年龄 18 周岁以上 45 周岁以下的员工组成，要求身体健康。

三、保卫科对志愿消防队员每半年进行一次消防培训和灭火疏散演练。志愿消防队员要服从保卫科的统一调度、指挥，根据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

四、根据人员的变化情况每半年对志愿消防队员进行调整、补充。

五、志愿消防队员要熟悉防火、灭火知识、消防器材的性能及适用的范围，消防设施、器材的操作及使用方法，火灾扑救、组织人员疏散及逃生方法，火灾现场的保护等。

六、认真贯彻执行学校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制止和劝阻违反消防法规和制度的行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进行防火安全检查和整改火灾隐患。

七、发现初起火灾时，及时报警、利用灭火器材扑救初起火灾、抢救生命、疏散物资、维护秩序、保护火灾现场。公安消防队到达现场时，要迅速准确地提供情况，在火场总指挥的指挥下，紧密配合公安消防队，协同作战。

防火巡查制度

一、学校消防安全重点部门应指派专人负责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建立防火巡查制度，对巡查的情况要作详细记录，有巡查人员及主管人员签字。

二、必须每日对重点部位进行防火巡查，并结合实际组织夜间防火巡查。其他部门可以根据需要组织防火巡查，明确巡查的人员、内容和部位，做到有计划、有步骤进行，促进各项防范措施落实。

三、巡查内容根据《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 61 号令，第二十五条的第六项规定内容进行。

四、对巡查中发现的火险隐患要及时纠正，妥善处置；无法当场处理的要立即上报；发现初起火灾要立即报警并及时组织扑救。

五、重点部位的巡查记录必须每月上报保卫科，其他部门也应做好防火巡查记录，并妥善保管，随时备查。



六、保卫科应将消防安全重点部位每日巡查工作纳入消防安全检查的内容，并建立消防安全重点部位防火巡查档案，确保重点部位消防安全。

保卫科应配合消防机构加强对学校的消防监督检查工作，各部门及个人应积极的配合保卫科的防火检查工作，不得阻碍和推诿防火检查工作，对阻碍检查者，依法由公安消防机构处理。

防火检查制度

一、保卫科负责全校防火检查工作，建立防火检查档案，重点部位的防火检查每月不少于一次，其他部门的防火检查每季度一次。

二、明确检查人员、内容和部位，做到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加强防范力度，避免或减少火灾事故的发生。

三、检查内容根据《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 61 号令第二十六条的十二项规定内容进行。

四、各处室系加强消防重点部位自查工作，对检查中发现的火灾隐患，能当场整改的当场整改，无法当场整改的，应书面报告保卫科，并加强防范措施提出整改方案，防止火灾事故的发生。

五、工程系负责所分管教学楼区域防火检查，宿管科负责学生宿舍楼防火检查。防火检查要认真填写检查记录，检查人员和被检查部门负责人要在记录上签名。

火灾隐患整改制度

一、各处室系对存在的火灾隐患，责令有关人员尽快整改，及时消除隐患。

二、对学校消防安全领导小组、公安消防机构责令限期整改的火灾隐患，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整改并写出火灾隐患整改复函，报送学校防火安全委员会、公安消防机构。

三、对不能当场整改的火灾隐患，被检查部门在接到限期整改通知书后，部门负责人应确定整改措施、整改人员，并报告所需整改资金。

四、在火灾隐患消除之前，隐患部门应落实防范措施，加大防范力度，确保消防安全。对不能确保消防安全、可能造成火灾事故的部位，应停止使用立即整改。

五、火灾隐患整改完毕，负责整改的部门或者人员，将整改情况记录报送主管部门负



责人或学校消防安全管理人，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相关材料交学校保卫科存档备案并上报公安消防机构。

六、对本部门无力解决的重大火灾隐患，部门负责人应当提出解决方案并及时向学校有关领导、部门报告。

安全疏散设施管理制度

一、学校各处室无条件保障安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严禁在安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堆放杂物、安装铁栅栏或将安全出口锁死。

二、疏散通道、出口应设置明显的消防安全疏散标志，应急照明设备，并保证各类疏散设施始终处于完好有效状态。

三、严禁任何处室或个人将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遮挡或挪作它用，对损坏消防安全疏散设施的违纪、违法行为，学校将责令修复或赔偿，严重者将交由公安消防机构依法处理。

消防设施、器材维护管理制度

消防设施：是指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消火栓系统、防烟排烟系统以及应急广播和应急照明、安全疏散设施等；消防器材：是指专门用于火灾预防、灭火救援和火灾防护、避难、逃生的器材。

一、消防设施、器材是确保校园消防安全，用于灭火的专用工具，应放在方便易取的位置，任何人不得随意挪动使用；

二、消防设施、器材的管理，由各处室系指定专人负责；

三、消防设施、器材和安全标志等必须是经国家消防产品检测机构检测合格的产品，严禁购买假冒伪劣产品；

四、对室内外消火栓、消防水带、水枪、手提式灭火器、消防供水设施要组织每月进行专门检查，并如实记录，保证管线畅通、开关灵活，无损坏、无泄漏，处于良好备用状态；

五、灭火器实行定点配置、挂牌专人管理，组织维护保养，并由学生处和后勤处每月



进行检查，发现失效、损坏的灭火器，要及时进行维修、更换，保证配备齐全、卫生干净、灵活好用；

六、要定期保养消防水泵，防止长期不用，以免运行时发生故障；

七、要保证消防水池有足够用的消防用水量，保持池内清洁，防止杂物堵塞水泵或阀门；

八、定期对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进行检查，确保充放电正常、照明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九、消防设施器材如有损坏（自然腐蚀）应及时报告后勤处更换、维修，并计入防火档案以备查，保证消防设施器材完整好用；

十、建立灭火器材档案资料，并记明配备类型、数量、检查维修人员、更换药剂与时间等有关情况。

微型消防站建设管理制度

一、明确微型消防站站长、工作人员及职责。

二、消防站人员应定期开展消防业务培训，制定灭火应急疏散预案，并联合管理部门定期开展消防演练。

三、按时上、下班，不迟到、不早退。严格请销假制度，请假一天以上，需经站长签字批准。未经批准，工作人员不得随意离开消防站。

四、按照工作计划，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对于发现的火灾隐患和违法行为予以整改和制止。

五、消防站站长应制定站内学习、训练计划，按照计划组织学习、开展训练，并达到上级要求标准。

六、定期对站内消防设施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保证其完好有效。

七、做好站内各项巡查、检查记录、设备台账记录及档案管理工作。

消防控制室管理制度

一、消防控制室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消防控制室的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二、消防控制室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消防控制室的主管部门应每月制定工作人员

值班表。

三、消防控制室工作人员每班不得少于 2 人，其中一名为领班，负责控制室人员的管理及值班时紧急情况的处置。

四、消防控制室自动消防系统的操作人员，必须经过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学校制作《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考核成绩登记表》，统一记录操作人员的考核情况。

五、消防控制室工作人员应提前 10 分钟上岗，并做好交接班工作，接班人员未到岗前交班人员不得擅自离岗。

六、消防控制室工作人员要按时上岗，并坚守岗位，尽职尽责，不得脱岗、替岗、睡觉，严禁值班前饮酒或在值班时进行娱乐活动，因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到岗的，应提前向学校主管领导请假，经批准后，由同等职务的人员代替值班。

七、消防控制室的入口处设置明显的标志。

八、消防控制室应设置一部外线电话及火灾事故应急照明、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九、消防控制室工作人员要爱护消防控制室的设施，保持控制室的卫生。

十、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消防控制室，随意触动设备。

十一、消防控制室内严禁存放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和堆放与设备运行无关的杂物。

十二、消防控制室内严禁吸烟或动用明火。

图书馆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图书馆是学校的文献信息中心，收藏着大量的文献资料，是安全保卫的重点单位。为进一步加强图书馆的安全保卫工作，保证学校的财产安全，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图书馆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学校和馆内安全保卫的有关制度，坚持以防为主的原则，防患于未然，建立和严格执行岗位安全责任制，馆长负责全馆的安全工作，各



部室主任负责本部门的安全工作，每个工作人员负责所承担工作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自觉做好防火、防盗、防水、防破坏等安全保卫工作。

第二条 配合保卫部门定期检查消防器材及防盗系统，以保证正常运作和急时所需；认真履行日常及节假日的安全负责制度，遇到问题与突发事件应立即报告馆领导和保卫部门，及时处理，以免发生重大损失。

第三条 严禁任何人携带易燃、易爆、危险品进馆，馆内严禁吸烟或使用明火；严禁闲散人员或小孩进入图书馆。未经允许，任何人不得私拉电线、网络线，严禁使用电炉等负荷较大的电器。

第四条 安全工作以预防为主，工作人员下班前要切断电源，关好门窗，做到防患于未然。一旦发现安全隐患应及时报告办公室或馆领导，以便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隐患。

第五条 重要部门钥匙由专人负责保管，一旦丢失或需另外配备应通知图书馆办公室。因工作调动或其它原因离开岗位，必须办好钥匙移交手续。

第六条 对违反以上规定造成国家财产受损害者，将追究其责任。



门口保安岗位责任制

为维护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程序，确保师生安全，加大管理制度，特规定如下：

一、上班时间：设保安小队长一名，实行‘两班倒’工作制，每班3人（当天7：00至第二天7：00）并做好交接班记录。门口警卫室24小时不断岗（晚上一人值班，其他两人在计算机楼警卫室值班并负责计算机楼安保工作）。

二、值班要求：

保安人员每天考勤：队长白天随学校教师考勤，晚上19点和第二天7点考勤，保安员当天7：00至第二天7：00两次考勤。值班期间按规定着装，安保物品摆放整齐，集中精神。上下班期间要求保安人员立岗形象庄重，礼貌待人，文明执勤，树立良好的保安形象，提高自身素质。

三、岗位职责：

1. 白天正常上班期间禁止教师、学生外出，如有事教师凭主管领导批示的假条、学生凭专业办和班主任签字的假条出入

2. 负责外来人员来访登记制度，认真执行学校有关门禁制度：（1）询问（2）查证登记（3）联系（4）放行。家长给学生送物品禁止入校，视物品情况寄存登记由保安联系专业办领取。严禁寄存食物（含包装食品）。严禁外卖食品进入校园。对社会闲散人员禁止进入校园，对外来单位和个人来访办事人员，必须与校办室取得联系（5352688），经准许后方可进入校园。

3. 负责门口外来车辆及培训车辆的管理，全部停放在门口两侧车位内，车头按箭头方向停放，车位外禁止停放一切车辆。

4. 负责门口两侧环境卫生，禁止小摊小贩在门口卖东西（煎饼、糖葫芦等），对不听劝阻者，可拨打城区执法热线电话（12319）来解决。

5. 负责校内办公楼、计标机楼、教学楼A楼北侧车位管理车头全部朝外停放车位，主道两侧油路禁停车辆，更不准车辆碾压草坪地。

6. 在上学放学及晚自习期间，门口遇到聚堆、吹口哨、吸烟、打架斗殴现象时，及时劝阻、驱散、制止。对社会上闲杂人员，无理取闹，不听劝阻者，故意来校园闹事等不良现象，及时上报学生处和治安办（5352696）。

7. 负责管理学生入学带饭及违禁管理刀具物品、手机等发现问题及时与学生处联系反映情况。



8. 早操期间，禁止一切车辆驶入校园（电动车、摩托车）（无论是本校教职工还是食堂送货车辆）等候早操完毕后方可驶入校园。

9. 上课至晚自习期间，学生外出必须凭请假条出入，做好登记，不准学生私自外出，假条留在门口一份，定期上交学生处存档。

10. 负责指导本校教职工车辆停放车位，下班高峰时疏通指挥车辆，杜绝堵塞现象，确保师生安全。

11. 周一学生返校及周五回家时，要协助校园保安布好警戒线，共同维护校园秩序，门口两侧禁止学生及家长在门口，聚集、停留，全部驱赶警戒线的外等候。

12. 按学校作息时间及相关规定，按时关门，开放大门，对外来收废品的车辆及学校维修车辆，无论是周六日或节假日必须接到学校及后勤处通知经允许后，方可进入校园。

四、保安在安全巡视时，发现出入口存不安全隐患，火险和其他治安灾害事故时，应采取果断措施，排除险情及时汇报。遵守学校有关规定，服从学校学生处保卫科领导，做好请示汇报工作，提供合理化建议完善管理制度，确保我校师生安全出色完成学校交给各项安保工作。



校园保安岗位责任制

一、上班时间：实行“两班到”每班 8 人共 15 人（当天 7：00 在至第二天 7：00）做好交接班记录考勤好学校人事科采集图像为依据（上下班各一次）。

二、岗位安排：各楼门配备保安 2 名

1 办公楼：

2 培训楼：

3 实训楼：

4 教学 AB 楼：

5 教学 C 楼：

6 宿舍楼：

三餐、晚自习下课办公楼、培训楼、实训楼保安及复班两人到青春大道看护学生。

三、上班期间，统一着装，文明用语礼貌待人，树立保安形象，提高自身素质，定期组织学习，尽职尽责干好中职工作。

四、岗位职责：

1. 办公楼：做好来访登记，外来办事找项导与校办室取得联系（5352688）经允许后方可进入行政楼。

晚自习后行政楼巡视并关闭门窗，随作息时间关闭开放办公楼大门，做好本职工作。

2. 教学楼 ABC 楼，对来访家长态度和气文明用语询问清楚与被访人及系办联系后一并登记，经允许后方可进入教室。门前及室内卫生保持干净及时清理楼道。门前自行车，电动车，一日三餐，看好学生禁止把饭菜带进教室，对不听劝阻违规学生通知学生处解决，上课期间对学生出入，查验假条，AB 楼放学时确保两人值班在岗，发现聚堆、打架等违规现象：及时劝阻、制止。晚自习后，负责本楼关闭门窗。楼层巡视，发现异常及时上报。严禁学生把饭菜带进楼内。

3. 宿舍区：一日三餐看着学生，禁止把饭菜带进宿舍楼，对于送货车辆，碾压石板，要敢抓敢着。按作息时间关闭开放大门，晚 10 点关闭所以大小门。

4. 培训楼、实训楼：在上放学时站在青春大道着装整齐，上课期间去教学楼 AbC 楼值班，轮流换班吃饭。

5. 监控室值班登记：认真负责完成学校赋予的安全监控任务，及时掌握各种监控信息，重点对下课放学时间段的监控巡查。每天对监控的情况进行登记并对值班登记本保留存档，并保持监控室内干净卫生。

6. 消防安全巡查记录指派专人管理负责，坚持每天做好巡查记录，发现异常及时上报。

7、学生在校期间严禁破烂儿人员进校，待学生离校后视情况准入。

五、总之我们全体保安要尽心极力去完成学校交给的各项任务，发现不安全因素，应采取果断措施，排除险情，及时上报。在新的学期里，我们要有新要求、新起色，注重形象，提高自身素质，为确保我校师生安全，全面完成我校安全保卫工作。



监控室值班登记制度

- 一、监控人员必须具有高度的工作责任心，认真负责完成好学院赋予的安全监控任务，及时掌握各种监控信息，对监控过程中发现的情况及时进行处理和上报。
- 二、值班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上下班，不准随意离岗离位。重点对下课放学时间段的监控巡查。
- 三、对监控到的盗窃作案嫌疑人，叫巡逻队员进行跟踪，及时抓获盗窃分子，确保校园的治安稳定。
- 四、每天对监控的情况进行登记，并对值班登记本保留存档。

监控系统使用管理制度

- 一、监控人员服从值班干部的领导，认真完成保卫处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 二、监控人员爱护和管理好监控室的各项装配和设施，严格操作规程，确保监控系统的正常运作。
- 三、无关人员未经许可不准进入监控室。师生员工和外来人员需到监控室查询情况和观访者必须经保卫处同意方可进入监控室并做好登记。
- 四、不准在监控室聊天、玩耍，不准随意摆弄机器设备，保持室内的清洁卫生。
- 五、必须保守秘密，不得在监控室以外的场所议论有关录像的内容。

发现案件线索登记存档制度

- 一、监控人员每天对监控录像进行翻看，发现有价值案件线索及时另存入 U 盘保留，并作好标记，为业务部门破案提供有效线索。
- 二、监控人员对校园的打架、斗殴及盗窃、交通事故、火灾等录像进行另存入 U 盘存档保留，并做好标记。



设备维修登记制度

- 一、监控设备系统发生故障时，做好登记，应及时报保卫处。
- 二、对一般的设备故障，能自己解决就自己解决，不能解决的报请学校或专业维修部门及时维修。
- 三、保持设备的清洁卫生，坚持每月的系统的维护，确保机器设备的正常运作。

关于加强学校周边治理的有关规定

为维护学校周边秩序，保障校门口及周边道路畅通，避免发生交通事故，确保师生生命安全，经学校研究决定，加大学校周边治理力度，具体规定如下。

- 一、扩大学校北门口治理区域：西至大学综合楼，北至大学C楼前路口，东至奥体中心路口。
- 二、教职工及外来人员车辆规范停放区域内停车位，禁止私停乱放，接送学生的车辆一律停放在奥体中心停车场。
- 三、周末学生离校严格执行排队放学制度，按工程系、按楼层、按时间、按路线有序疏散到治理区域外。
- 四、禁止学生或校外人员在治理区域内逗留、聚堆。
- 五、周末离校时，各班佩戴绶带，班主任负责组织护送学生文明离校，工程系组织签到。
- 六、保卫科负责安排人员提前做好警戒，门卫严格履行出入制度，区域内禁止摆摊设点。
- 七、学生处负责联系公安分局，派公安干警在学校周边巡逻；负责校内及校门口排队放学秩序的维护。
- 八、校办公室负责安排主任周末学生离校值班，确定地点、时间、人员，组织签到。
- 九、工程系主任助理（教育）负责合理安排路线，组织本系学生文明离校。
- 十、治安办负责校门口治安的综合治理，处理突发事件。



北大门、教学楼门禁制度

一、北大门关闭时间：上午 8:30—11:20，中午 12:20—2:20，下午 15:10—17:40，晚自习 19:00—20:00，晚上 9:30—早晨 5:30。关闭时间将根据学校作息时间安排适时调整。

二、教职工汽车凭通行证出入校园，在北大门关闭时间内，车辆禁止出入。

三、培训人员、学生家长、来访人员等外来车辆一律停放在校外。

四、教职工车辆按学校指定地点停放，汽车车头一律朝外。

五、家长找学生或给学生送东西，由教学楼保安负责登记，联系工程系，东西存放在警卫室，下课后学生来取。

六、家长、来访人员找教师，由教学楼保安负责登记，和教师取得联系后，方可进入教学楼。

自行车和电动车管理办法

为维护优美的校园环境，保障校内道路畅通，规范车辆管理，现对教工和学生自行车、电动车的管理做以下规定，希望全体师生自觉遵守。

一、师生的自行车、电动车停放在教学 B 楼和 C 楼之间的硬化路面上（连廊西侧为教工停车区，东侧为学生停车区）；办公楼和培训楼教师的车辆可停放培训楼北侧停车位；在 C 楼培训的外来人员的车辆停放在 C 楼西南侧停车位；

二、车辆的管理和摆放由劳动班级负责，师生要听从管理，各处室要通知有关人员，自觉按规定地点停放；

三、上学和放学可以走北门，也可以沿柏油路从东侧行走；

四、禁止将车辆停放在教学楼、办公楼内，或在校园内私停乱放；

五、校外北门口、校园内未规定的停车区域禁止停放自行车、电动车，对未经准许，私停乱放的，学校将车辆暂扣，并对当事人进行批评教育，文明班积分每人减 2 分。



网络运行管理制度

一、总则

(一) 网络运行管理是指对网络结构、网络设备、网络信息、网络安全及网络用户的管理

(二) 学校网络中心在校园网领导小组领导下, 负责校园网络的规划设计、建设、管理与运行的协调, 是学校的网络管理部门

(三) 学校的各个部门和个人在使用网络过程中必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院网络中心的有关规定

(四) 用户在使用网络过程中违反网络中心有关规定的, 网络中心将视情节给予劝告、警告及冻结账号等相应处罚。情节严重的报请院校园网领导小组进行处理

(五) 用户在使用网络中违反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的情节轻重给予警告通报批评或冻结账户等处罚, 情节特别严重构成犯罪的, 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网络用户管理

(一) 使用网络的部门及个人都是网络的用户

(二) 学校鼓励各部门及本校教职工、学生用户使用网络资源

(三) 学校网络中心为要接入网络的用户统一分配 IP 地址。各部门及教职工、学生用户使用网络填写入网申请, 由网络中心备案后分配 IP 地址。

三、网络设备管理

(一) 网络设备管理指对接入网络的通信主干设备、公共服务器、计算机和打印机等设备

(二) 网络的主干通信设备、网络线路、公共服务器及其它公共设备由网络中心管理。部门中的网络服务器和网络打印机等设备由网管人员负责管理。

(三) 接入网络的计算机, 由该设备的责任人员负责管理, 并在网络中心备案

(四) 共享设备的使用设备的使用范围进行限定, 禁止无限制地开放共享设备

(五) 用户设备接入网络由网络中心统一规划和实施, 用户将设备接入网络时, 经所在部门领导批准后, 并向网络中心提出中申请



(六) 网络中心对入网设备的名称、入网软硬件配置、入网接入端口和安装的软件实行统一规范和管理, 不定期检查其使用情况

四、网络信息管理

(一) 网络信息是指通过网络发布、传递及存储在网络设备中的信息学校网络使用的 Internet 域名由网络管理部门统一规划和管理

(二) 网络中心按照有关网站和信息上网的管理办法负责学校网站的运行管理, 学校的各类信息系统实行分级安全管理, 不同的用户根据不同的授权获得授权范围的信息

(三) 学校的 Internet 电子邮件服务仅限于与工作有关的通信业务, 不得通过电子邮件传输涉密信息

(四) 学校的 Internet 信息服务主要用于与学校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有关的通信业务, 用户应控制查阅娱乐性的内容和调阅下载大量占用网络通信流量的影视和音乐等多媒体信息

(五) 任何人不得利用学校网络提供的各种信息服务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犯罪活动, 不得制作、查阅、复制和传播危害国家安全、妨碍社会治安和淫秽色情的

(六) 为了确保学校网络传输的信息符合有关规定, 确保学校的公共财产不被滥用, 网络中心在必要时可采取技术手段, 对用户使用的信息流量和网络资源进行配额管理, 对用户的电子邮件和 Internet 查询的信息进行过滤

五、信息上网与网站管理

(一) 网站管理机构

1. 学校网站在校园网领导小组领导下由网络中心负责管理
2. 网络中心负责制定网络管理办法, 规划网站公共栏目的设置, 负责审核批准公共栏目上网内容, 重要内容校园网领导小组同意批准
3. 网络中心兼顾网络技术与网络编辑两种功能。网站各承包栏目的上网信息由栏目的承包部门负责组织和审核。网络中心负责校园网站的网页面设计、网页制作、网页更新、上网信息技术编辑、信息上网发布和网站技术管理

(二) 信息发布管理

1. 学校网站栏目的信息上网发布实行分级管理, 每个栏目均设立负责部门和



信息员。各部门在网络中心有关人员的协同指导下,按照规定的格式编排本部门负责的栏目并组织上网信息

2. 各部门信息员负责提供本部门分管栏目的上网稿件

3. 上网发布的信息不得违反国家和本院有关保密的规定

4. 上网稿件提交给学校网站,同时提交与电子文本稿件内容相同的纸质稿件,并注明供稿人和审核人。重要信息送校园网领导小组及分管领导审阅和签署意见后,再交网络中心技术人员上网发布上网稿件由学校分管领导终审签发,部门级栏目的上网稿件由部门主管领导终审签发。

5. 为确保网站内容的时效性,上网信息要及时更新

6. 信息上网与网站运行的日常工作由网络中心技术人员负责



计算机网络安全保密管理规定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计算机互联网络的管理,保障校内外计算机信息交流的健康发展,在网络使用中维护国家安全和做好保密工作,特制定本规定:

一、校内外计算机互联网络的单位、部门和个人,应当遵守《国家安全法》和《保密法》,严格执行学校关于安全保密的工作要求,不得利用互联网络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得制作、查阅、复制和传播妨碍社会治安的信息及淫秽色情等信息。

二、加强计算机互联网络的安全保密管理,凡学校使用互联网络、装有节点的部门,必须有一位领导分管并指定专人负责安全保密工作,经常进行监督、检查,处理本部门涉及网络安全保密的有关事宜,并协助学校主管部门开展安全保密工作的检查指导。

三、各部门要及时、有效地做好入网人员的安全保密宣传教育工作,不断增强入网人员的国家安全意识和保密观念,网络操作人员应参加以安全保密为内容的学习培训,把好网络入口关,切实做到警钟长鸣。常备不懈,自觉维护国家利益。

四、凡属国家秘密文件、资料一律不得输入计算机互联网络,各部门涉密人员必须做好秘密文件、资料及涉密科研项目、成果的保管工作,管好秘密源头。

五、凡属预备上网资料,必须首先送校分管领导审查,经审核通过后方可上网。

六、各部门要加强对计算机介质(U盘光盘移动硬盘等)管理,对贮存有秘密文件、资料的计算机等设备要有专人或兼职人员操作,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严格对涉密介质的管理,建立规范和管理制度,存贮有涉密内容的介质一律不得进入互联网络使用。

七、各部门和个人在网络使用过程中无意识地收到反动宣传品和具有淫秽色情内容的东西,要及时采取删除措施,报告主管领导,并将收到的材料送学校有关部门集中处理,不得扩散。

八、学校各部门应根据本部门具体情况,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并大力加强计算机网络安全保密防护方法的研究,在加强安全保密工作的同时,逐步配备现代化的保密设备,利用现代化的科学技术,保证涉密信息的安全,防止泄露事件的发生。

九、学校主管部门将对各部门贯彻执行《校园网安全保密管理规定》的情况进行检查,凡违反本规定的部门或个人,学校将视情节轻重,给予严肃处理。



电视台、公共视听大屏节目播放制度

我校在教学楼 A、B、C 楼各教室多媒体接通了校电视台视频信号，于每周三晚自习定期向全校班级播放电视节目，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学校信息，辅助专业文化学习，丰富校园文化生活。食堂北侧设置了一台公共视听大屏，用于校内的文化宣传。为做好广播电视宣传工作，全面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载体播放视听节目的管理，特做如下规定：

一、工作目标

规范公共视听载体监管机制，为公共视听载体有序、健康传播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进一步探索和完善公共视听载体管理的长效机制和技术手段，更加有力、有效的传播更加规范、更加健康的视听内容，以维护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杜绝安全播出隐患的出现。

二、播放节目管理

（一）新闻类

选取对学生健康成长有益的时事类新闻节目，可选择校园新闻、迁安新闻、唐山新闻、河北新闻、央视国内及国际新闻内容。

（二）科技类

首选与我校专业相关或相近的科技类内容，具有科技普及意义和我国重大科技成果内容可选择性播放。

（三）影视专题类

具有教育意义的专题节目及影视作品可以选择性播放。国家及上级教育部门要求的专题节目按文件要求播放。

（四）宣传类

按照学校要求，布置相关必要的视频内容，根据学校需要播放。

（五）其他

根据学校要求，播放相关视频文件。

三、播放审查机制

学校电视台、公共载体视听大屏的所有播放内容需由学校专门领导审核通过后方可播放。



班级多媒体使用管理制度

为加强学校“班级多媒体”设备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多媒体教学工作的开展和设备的正常运行，特制定本制度：

一、班主任为本班多媒体设备的第一责任人，负责对学生进行教育，未经允许不得乱动和使用设备，以免发生危险或设备损害。

二、要保持环境卫生，减少粉尘，延长机器使用寿命，不得用水冲洗或带水滴的抹布擦拭设备。

三、任课教师使用多媒体设备进行教学前应检查设备运转情况，使用结束后及时清理桌面、关闭电源，整理归位，并填好使用记录、故障情况记录，班主任或班级管理员检查无误后方可离开。再出现问题由班主任或班级管理员负责。全天使用完毕及时上锁。

四、不得在计算机中使用与教学无关的内容，任何人不得私自更改 IP 地址，不得私自安装与教学无关的软件，不浏览有害信息，不上网聊天、玩游戏，严禁制作、发布、传播各种有害信息。

五、严禁利用电脑主机为手机、MP3 等便携设备充电。学生未经老师允许，严禁使用班级多媒体，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六、如有班级变动，新老班主任要对电教设备进行交接，新班主任要对照原教室内的电教设备配置表检查设备是否齐全，是否损坏，有问题由原班主任负责，不做交接由新班主任负责。如果闲置，由工程系负责。

七、班级多媒体的所有设施未经学校领导许可，任何人不得带出各班教室。

八、凡违反上述规定对相关设施造成破坏者，应照价赔偿，情节严重者将按校规校纪给予处理。（正常损耗除外）

九、学校加强管理，定期检查，将班级多媒体检查评比纳入文明班考核。设备不及时清洁扣 0.5—1 分，用完后不及时上锁的扣 1 分，修改设置扣 1 分，充电每人扣 2 分，私用设备扣 3 分，人为损坏视情况扣 5—10 分并赔偿。